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年产 500 万个面包、300 万个蛋糕、
100 万个糕点、50 万个方便食品、
100 万个米面制品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欢热食品（嘉兴）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二〇二二年四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1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8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 17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 26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 50 -
六、结论.....	- 53 -

附图：

- 1、地理位置图
- 2、嘉兴市水环境功能区划图
- 3、嘉兴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图
- 4、秀洲区环境管控单元图
- 5、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 6、建设项目近距离周围环境示意图
- 7、秀洲区生态保护红线图
- 8、周围环境现状照片

附表：1、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500 万个面包、300 万个蛋糕、100 万个糕点、50 万个方便食品、100 万个米面制品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112-330411-04-01-195517			
建设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油车港镇正阳东路 169 号 6 号楼二层			
地理坐标	(120 度 46 分 25.404 秒, 30 度 49 分 11.126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1411 糕点、面包制造 C1431 米面制品制造 C1439 其他方便食品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十一、食品制造业 14-方便食品制造 143; 十一、食品制造业 14-其他食品制造 149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备案部门: 秀洲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1000	环保投资(万元)	30	
环保投资占比(%)	3	施工工期	/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 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1963.43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根据建设项目排污情况及所涉环境敏感程度,确定专项评价的类别。本项目不设置各专项评价,详见表 1-1。			
	表 1-1 本项目专项评价设置情况表			
	专项评价的类别	设置原则	本项目情况	设置情况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 ¹ 、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² 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	无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 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本项目废水纳管	无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 ³ 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 Q<1,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未超过临界量	无
	生态	取水口下游 500 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	无
海洋	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	无	

注：1.废气中有毒有害污染物指纳入《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的污染物（不包括无排放标准的污染物）。 2.环境空气保护目标指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居住区、文化区和农村地区中人群较集中的区域。 3.临界量及其计算方法可参考《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附录 B、附录 C。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1.1 管控单元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

根据《嘉兴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项目所在地为秀洲区油车港镇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ZH33041120004），属于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具体秀洲区环境管控单元见附图 4。该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及符合性见表 1-2。

表 1-2 项目与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

序号	管控措施	项目情况	符合性
空间布局约束			
1	优化产业布局 and 结构，实施分区差别化的产业准入条件。	本项目位于工业区内，符合产业准入原则。	符合
2	合理规划布局三类工业项目，控制三类工业项目布局范围和总体规模，对不符合秀洲区重点支持产业导向的三类工业项目禁止准入，鼓励对现有三类工业项目进行淘汰和提升。	本项目属于二类工业项目，不涉及三类工业项目。	符合
3	提高电力、化工、印染、造纸、化纤等重点行业环保准入门槛，控制新增污染物排放量。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4	严格限制新、扩建医药、印染、化纤、合成革、工业涂装、包装印刷、塑料和橡胶等涉 VOCs 重污染项目，新建涉 VOCs 排放的工业企业全部进入工业功能区，严格执行相关污染物排放量削减替代管理要求。	本项目不涉及 VOCs 排放。	符合
5	除热电行业外，禁止新建、改建、扩建使用高污染染料的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6	合理规划居住区与工业功能区，在居住区和工业区、工业企业之间设置防护绿地、生态绿地等隔离带。	本项目位于工业区，最近居民点（百花庄村居民点）离本项目约 120m，与居住区之间设置有河流、防护绿地等隔离带。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1	严格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根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削减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严格落实总量控制制度。	符合
2	新建二类、三类工业项目污染物排放水平要达到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	在落实本评价提出的各项废水、废气防治措施的基础上，本项目污染	符合

		物排放水平达到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	
3	加快落实污水处理厂建设及提升改造项目，推进工业园区（工业企业）“污水零直排区”建设，所有企业实现雨污分流。	项目所在区域已制定了“污水零直排区”建设具体实施方案，并已全面推进“污水零直排区”建设，本企业可完全实现雨污分流。	符合
4	加强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与修复。	加强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1	定期评估沿江河湖库工业企业、工业集聚区环境健康风险。	配合当地管理部门开展评估工作	符合
2	强化工业集聚区企业环境风险防范设施设备建设和正常运行监管，加强重点环境风险企业应急预案制定，建立常态化的企业隐患排查整治监管机制，加强风险防控体系建设。	本项目不属于重点环境风险管控企业。严格落实风险防控体系建设。	符合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1	推进工业集聚区生态化改造，强化企业清洁生产改造，推进节水型企业、节水型工业园区建设，落实煤炭消费减量替代要求，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	本项目用水较少，且不涉及煤炭。	符合

1.2 “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根据《浙江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浙环发[2020]7号）、《长江经济带战略环境评价嘉兴市“三线一单”划定方案》以及《嘉兴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本项目与“三线一单”（即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准入清单）进行对照分析，详见表 1-3。本项目建设满足“三线一单”要求。

表 1-3 “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三线一单	符合性分析	符合性分析	是否符合
生态保护红线	嘉兴市生态保护红线零星散落在各县区范围内，类型包括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源保护地、湿地保护区、森林公园及其他河湖滨岸带等生态功能极重要、生态系统极敏感的区域。嘉兴市区共划定水源涵养类红线区 3 个、生物多样性维护类红线 2 个、风景资源保护类红线 1 个，总面积为 36.42 平方公里，占国土面积的 3.69%。	本项目选址于嘉兴市秀洲区油车港镇正阳东路 169 号 6 号楼二层，位于工业功能区内。项目不在嘉兴市区水源涵养类红线区、生物多样性维护类红线区、风景资源保护类红线区内，不涉及《嘉兴市区生态保护红线划定》等相关文件划定的生态保护红线。满足生态保护红线要求。	符合
环境质量底线	1、大气环境质量底线目标：以改善环境空气质量、保障人民群众人体健康为基本出发点，结合嘉兴市大气环境治理相关工作部署，分阶段确定嘉兴市大气环境质量底线目标：到 2020 年，PM _{2.5} 年均浓度达到 37μg/m ³ 及以下，O ₃ 污染恶化趋势基本得到遏制，其他污染物稳定达标，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到 80%。到 2022 年，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PM _{2.5} 年均浓度达到 35μg/m ³ 及以下，O ₃ 浓度达到拐点，其他污染物浓度持续改善。到 2030 年，PM _{2.5} 年均浓度达到	1、2020 年嘉兴市区空气质量达到二类区标准，属于达标区。 2、本项目营运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经治理后，污染物排放量较小，对环境的影响很小。	符合

	30$\mu\text{g}/\text{m}^3$ 左右，O_3 浓度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其他污染物浓度持续改善，环境空气质量实现根本好转。		
	2、水环境质量底线目标：按照水环境质量“只能更好，不能变坏”的原则，基于水环境主导功能、上下游传输关系、水源涵养需求、需要重点改善的优先控制单元等内容，衔接水环境功能区划等既有要求，考虑水环境质量改善潜力，确定水环境质量底线。到 2020 年，全市水环境质量进一步改善，在上游来水水质稳定改善的基础上，全面消除县控以上（含）V 类及劣 V 类水质断面；市控以上（含）断面水质好于 III 类（含）的比例达到 65% 以上，水质满足功能区要求的断面比例达到 70% 以上。到 2025 年，全市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在上游来水水质稳定改善的基础上，切实保障 V 类及劣 V 类水质断面消除成效，市控以上（含）断面水质好于 III 类（含）的比例达到 85% 以上，水质满足功能区要求的断面比例达到 90% 以上，县级以上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和跨行政区域河流交接断面水质力争实现 100% 达标。到 2035 年，全市水环境质量总体改善，重点河流水生生态系统实现良性循环，水质基本满足水环境功能要求。	1、本项目所在区域水环境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标准要求。 2、本项目废水厂内预处理达标后纳管，废水不排入附近地表水，不会对附近地表水产生不利影响。	
	3、土壤环境风险防控底线目标：按照土壤环境质量“只能更好、不能变坏”原则，结合嘉兴市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要求，设置土壤环境风险防控底线目标：到 2020 年，全市土壤污染加重趋势得到初步遏制，农用地和建设用土壤环境安全得到基本保障，土壤环境风险得到基本管控，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 92% 左右，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不低于 92%。到 2030 年，土壤环境质量稳中向好，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均达到 95% 以上。	项目做好地面防渗措施，不会对土壤环境质量造成影响。	
资源 利用 上线	1、能源（煤炭）资源利用上线目标：到 2020 年，全市累计腾出用能空间 85 万吨标准煤以上；能源消费总量达到 2187 万吨标准煤，非化石能源、天然气和本地煤炭占能源消费比重分别达到 18.5%、8.6% 和 27.8%。	本项目为二类工业项目，能源来自市政电网，本项目不涉及煤炭能源。	符合
	2、水资源利用上线目标：到 2020 年嘉兴市年用水量、工业和生活水总量分别控制在 21.9 亿立方米和 9.2 亿立方米以内；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分别比 2015 年降低 23% 和 18% 以上；农业亩均灌溉用水量进一步下降，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到 0.659 以上。	本项目用水较少，占嘉兴市区域水资源利用总量很小。	
	3、土地资源利用上线目标：2020 年嘉兴市建设用地总规模控制在控制在 179.41 万亩以内，土地开发强度控制在 29.5% 以内，城乡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 153.50 万亩以内。到 2020 年，嘉兴市人均城乡建设用地控制 200 平方米，人均城镇工矿用地控制在 130 平方米，万元二三产业 GDP 地量控制在 25.7 平方米以内。	本项目位于嘉兴市秀洲区油车港镇正阳东路 169 号 6 号楼二层，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租用已建厂房，不新增工业用地，满足土地资源利用上线目标。	
生态	1、本项目所在区域为秀洲区油车港镇产业集聚重点	本项目位于规划的工业功能区，	符合

环境 准入 清单	管控单元（ZH33041120004）；	符合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	----------------------	-------------	--

1.3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原则符合性分析

根据《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2021 年修正）（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 388 号，2021 年 2 月 10 日第三次修正并施行），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原则符合性分析如下：

1.3.1 建设项目应当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管控的要求

根据《嘉兴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项目所在地为秀洲区油车港镇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ZH33041120004）。本项目位于规划的工业功能区内，该企业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符合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项目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要求、环境质量底线要求、资源利用上线要求。详见表 1-2 和表 1-3。

1.3.2 排放污染物应当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通过建设环保治理设施对项目污染物进行治理，营运期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经落实本项目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可全部做到达标排放。

1.3.3 排放污染物应当符合国家、省规定的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

根据《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环发[2014]197 号）要求，本项目实施后新增 COD_{Cr}、NH₃-N、SO₂、NO_x、颗粒物应按照建设项目所需替代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的 2 倍进行削减替代，总量控制指标来自秀洲区排污权交易中心储备库。

1.3.4 建设项目应当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划的要求

本项目选址于嘉兴市秀洲区油车港镇正阳东路 169 号 6 号楼二层，位于工业功能区内。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项目用地符合当地总体规划，符合用地规划。

1.3.5 建设项目应当符合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等的要求

本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鼓励类项目，属于“十九、轻工-27、营养健康型大米、小麦粉（食品专用米、发芽糙米、留胚米、食品专用粉、全麦粉及营养强化产品等）及制品的开发生产；传统主食工业化生产；杂粮加工专用设备开发与生产；粮油加工副产物（稻壳、米糠、麸皮、胚芽、饼粕等）综合利用关键技术开发应用”，不涉及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本项目不属于嘉兴市政府出台的《嘉兴市当前限制和禁止发展产业目录（2010 年本）》的限制和禁止类，且不属于《秀洲区工业发展指导目录》中的禁止类项

目，同时项目已取得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因此，该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的产业政策。

1.4 秀洲区“污水零直排区”建设行动方案要求相关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污水零直排建设情况详见表 1-4。对照《秀洲区“污水零直排区”建设行动方案》可知，本项目的建设符合要求。

表 1-4 本项目与秀洲区“污水零直排区”建设行动方案要求的对照分析

秀洲区“污水零直排区”建设行动方案要求	本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
1、工业企业须建有独立的雨污分流系统，工业废水、生活污水和雨水实行清污分流、分质分流。	厂区已建立独立的雨污分流系统，生产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纳入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纳入污水管网，实现了清污分流、分质分流。	符合
严格实行雨污分流，雨、污水收集系统完备，管网布置合理、运行正常，实现“晴天无排水、雨天无污水”。	已布置合理的污水收集系统，雨水和污水实现分流。	符合
3、企业生活污水（包括洗浴、餐饮等污废水）须统一收集，经处理后达标排放或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生活污水经收集后通过化粪池处理达标后纳入管网。	符合
4、有污染的区块必须建立初期雨水收集池，受污染的初期雨水处理达标后排放或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本项目产品、原料等均存放在室内仓库，均做好防腐、防渗、防漏、防晒、防雨等措施。因此正常情况下雨水不受污染，雨水经收集后通过雨水管道排入附近河道。	符合
5、园区按规定建成符合要求的污水集中处理设施。	生产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纳入污水管网，厂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纳入污水管网。	符合
6、化工、电镀、造纸、印染、制革等重污染企业的生产和工艺废水输送管道须实现明管化或地面化。	本项目不属于相关重污染企业。	符合
7、所有入河排污（水）口完成整治。	废水纳入工业园区污水管网，不排入附近河道。	符合

1.4“四性五不批”符合性分析

项目“四性五不批”符合性分析见表 1-5。根据对照，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第九条要求（“四性”），也不属于第十一条中的不予批准决定的情形（“五不批”）。

表 1-5 “四性五不批”符合性分析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符合性分析	是否符合
四性	建设项目的环境可行性	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符合“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环保措施合理，污染物可稳定达标排放。	符合
	环境影响分析预测评估的可靠性	项目大气、噪声、地表水、地下水、土壤、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根据相关要求进行分析。	符合
	环境保护措施的有效性	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可满足本项目需求，污染物可稳定达标排放，详见第 4 章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符合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科学性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要求。	符合
五不批	（一）建设项目类型及其选址、布局、规模等不符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	建设项目类型及其选址、布局、规模等符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	符合
	（二）所在区域环境质量未达到国家或者地方环境质量标准，且建设项目拟采取的措施不能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要求	根据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区域周边水环境达到Ⅲ类水质要求；根据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项目所在地属于达标区；声环境满足声环境质量要求。建设项目拟采取的措施能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要求。	符合
	（三）建设项目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无法确保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或者未采取必要措施预防和控制生态破坏	本项目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能确保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本项目采取必要措施预防和控制生态破坏。	符合
	（四）改建、扩建和技术改造项目，未针对项目原有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提出有效防治措施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不涉及原有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	符合
	（五）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陷、遗漏，或者环境影响评价结论不明确、不合理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基础资料数据为真实资料，报告内容齐全，结论明确、合理	符合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2.1 建设内容简述

2.1.1 工程内容及规模

欢热食品（嘉兴）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油车港镇正阳东路 169 号 6 号楼二层，租用嘉兴美丹食品有限公司现有厂房面积 1963.43 平方米，计划总投资 1000 万元，购置自动化流水线、冷库、醒发箱、打蛋机、和面机、蒸汽蒸箱等主要及其辅助配套设备，形成年产 500 万个面包、300 万个蛋糕、100 万个糕点、50 万个方便食品、100 万个米面制品的生产能力。

目前本项目已经通过秀洲区发展和改革局，取得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项目代码 2112-330411-04-01-19551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须履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第 1 号修改单，本项目属于 C1411 糕点、面包制造、C1431 米面制品制造、C1439 其他方便食品制造；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属于“十一、食品制造业 14-方便食品制造”中的“除单纯分装外的”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具体判定依据见表 2-1。

表 2-1 项目环评类别判定表

环评类别 项目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本栏目环境敏感区含义
十一、食品制造业 14				
方便食品制造 143	/	除单纯分装外的	/	/

受欢热食品（嘉兴）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浙江中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环评工作。在现场踏勘、资料收集和同类项目类比调查研究的基础上，我单位编制该项目的环评报告表。

2.1.2 排污许可证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项目属于“17 方便食品制造 143，其他食品制造 149”中的“米、面制品制造 1431，其他方便食品制造 1439”

建设内容

和“18 焙烤食品制造 141”中的“其他”，本项目应实行排污许可简化管理，详见表 2-2。

表 2-2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

序号	行业类别	重点管理	简化管理	登记管理
九、食品制造业 14				
17	方便食品制造 143，其他食品制造 149	/	米、面制品制造 1431，速冻食品制造 1432，方便面制造 1433，其他方便食品制造 1439，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 1495，以上均不含手工制作、单纯混合或者分装的	其他
18	焙烤食品制造 141，糖果、巧克力及蜜饯制造 142，罐头食品制造 145	涉及通用工序重点管理的	涉及通用工序简化管理的	其他

因此要求本项目投产前企业应及时申请排污许可证。

2.1.3 项目规模

本项目租用嘉兴美丹食品有限公司现有厂房面积 1963.43 平方米，购置自动化流水线、冷库、醒发箱、打蛋机、和面机、蒸汽蒸箱等主要及其辅助配套设备，形成年产 500 万个面包、300 万个蛋糕、100 万个糕点、50 万个方便食品、100 万个米面制品的生产能力。

本项目组成一览表见表 2-3，生产产品方案见表 2-4。

表 2-3 项目组成一览表

主体工程	购置自动化流水线、冷库、醒发箱、打蛋机、和面机、蒸汽蒸箱等主要及其辅助配套设备，形成年产 500 万个面包、300 万个蛋糕、100 万个糕点、50 万个方便食品、100 万个米面制品	
辅助工程	办公，本项目劳动定员 35 人	
依托工程	/	
环保工程	废水	生产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设施“隔油+混凝沉淀+接触氧化”预处理达标后纳管排放；生活污水经厂内化粪池处理，进入污水管网
	废气	烘焙废气收集并由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燃气废气统一收集后通过 15m 高（DA002）排气筒排放；污水站臭气密闭收集并由化学洗涤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3）排放
	固体废物	合理设置垃圾桶，由环卫部门及时清理；一般工业固废综合利用或委托相关单位处置。
	噪声	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其他	/
储运工程	储存	危废仓库面积约 10m ² ，一般固废仓库面积约 20m ² ，原料及产品仓库面积约 500m ²
	运输	车辆运输

公用工程	给水	由市政给水管网引入
	排水	雨污分流，雨水汇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及生产废水经预处理后纳入嘉兴市污水处理工程管网，最终经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标准 A 标准后排海。
	供热	/
	供电	由当地电网提供
	污水处理厂	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设计规模 60 万 m ³ /d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劳动定员 35 人，白天一班工作制，每天 8 小时，年工作时间 300 天	
其他	/	

表 2-4 生产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设计年生产时间（d）	产品计量单位	本项目生产能力	其他
1	面包	300	万个/年	500	全部外销
2	蛋糕	300	万个/年	300	全部外销
3	糕点	300	万个/年	100	全部外销
4	方便食品	300	万个/年	50	全部外销
5	米面制品	300	万个/年	100	全部外销

2.1.4 主要生产设备清单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5。

表 2-5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清单

序号	主要生产单元	主要工艺名称	生产设施名称	设施型号	设施参数		单位	本项目数量	其他
					设计参数	计量单位			
主要产污设施									
1	配料	配料	打蛋机	SM-401	/	/	台	3	/
2				B30-S	/	/	台	4	/
3				B40	/	/	台	3	/
4	和面	和面	和面机	HS30 双动和面机	t/d	12.5	台	3	/
5	熟化	熟化	熟化机	SAM-40SP	t/d	12.5	台	3	/
6	烘烤	烘烤	平炉	PL-6	/	/	台	2	天然气
7			旋转炉	YZD 80	/	/	台	7	天然气
8	蒸煮	蒸煮	烹饪设备	/	t/d	0.95	台	4	天然气
其他设施									

9	自动化流水线	自动化流水线	自动化流水线	YY120	/	/	条	2	传送带等辅助机械设备
10	包装入库	包装入库	冷库	/	功率	60kw	个	4	电，使用 HCR 系列碳氢制冷剂

2.1.5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

主要原辅材料年消耗量见表 2-6。

表 2-6 原辅材料使用一览表

生产单元	种类	名称	原辅料计量单位	全厂年使用量	其他
1	原料	小麦粉	t/a	900	/
2		大豆油	t/a	400	/
3		大米	t/a	900	/
4		鸡蛋	t/a	180	/
5		白砂糖	t/a	40	/
6		酥油	t/a	180	/
7	其他	机油	t/a	0.2	/
8		水	t/a	3450	/
9		片碱	t/a	0.5	废气处理
10		天然气	万 m ³ /a	3	管道输送, 属于危险化学品

2.1.6 职工人数和工作制度

劳动定员 35 人，实行白天一班工作制，每天 8 小时，年工作时间 300 天。厂区内不设食堂及员工宿舍，外卖送餐。

2.1.7 总平面布置

1、周围环境

本项目周边环境现状如下：

项目东侧为浙江乐丰年农业食品科技有限公司等工业企业；

项目南侧为嘉兴美丹食品有限公司厂房；

项目西侧为嘉兴美丹食品有限公司厂房；

项目北侧为空地（原为百花庄村居民点，现已搬迁，正在拆除），往北为龙兴桥港，再往北为百花庄村居民。

2、总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嘉兴市秀洲区油车港镇正阳东路 169 号 6 号楼二层，租用嘉兴美丹食品有限公司现有厂房面积 1963.43 平方米。车间东南侧为办公区域，南侧为仓储区域，污水处理设施位于车间外南侧，详见附图 5。

2.2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2.2.1 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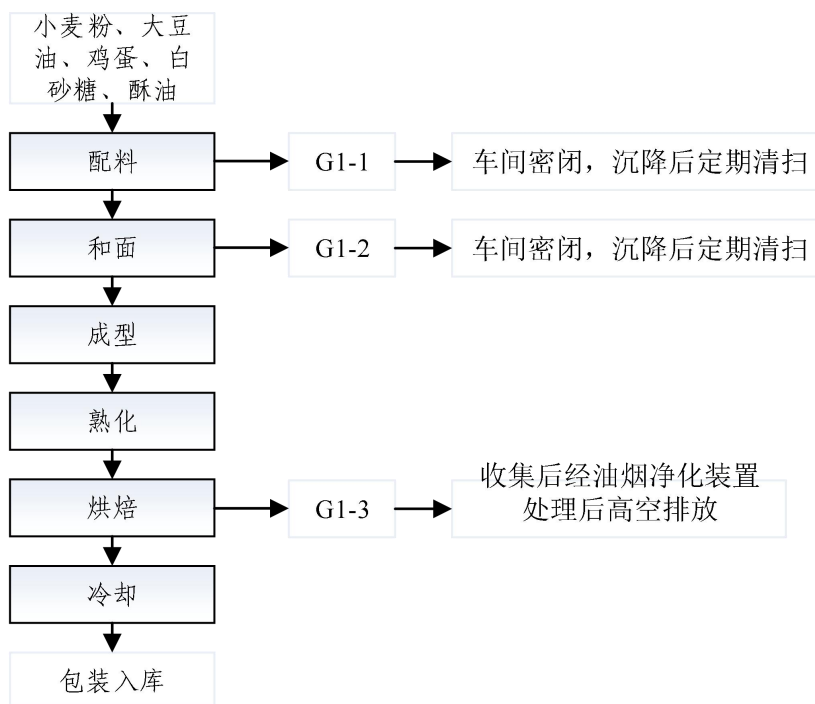


图 2-1 面包生产工艺流程图

排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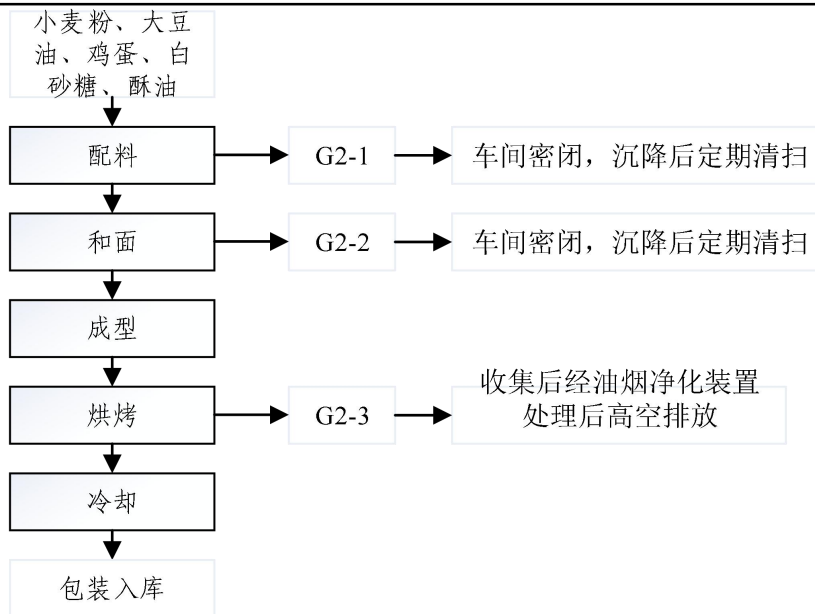


图 2-2 蛋糕、糕点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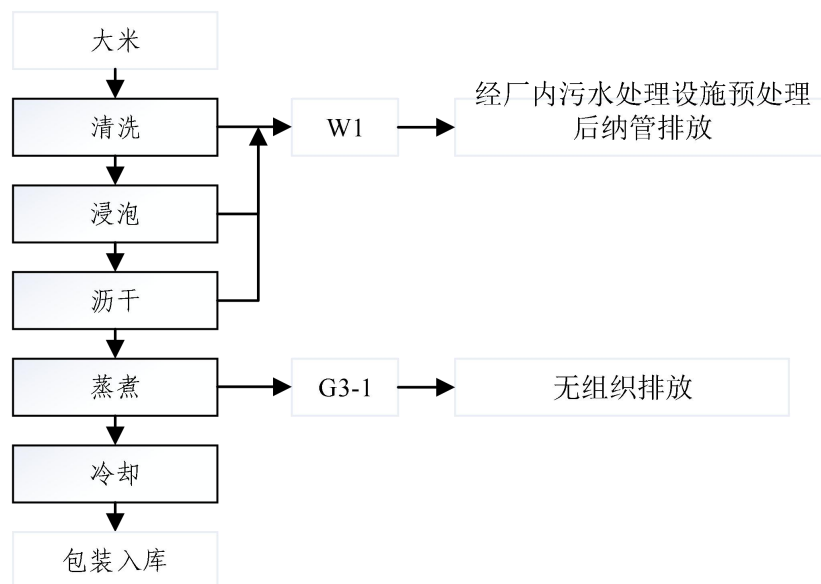


图 2-3 米面制品、方便食品生产工艺流程图

2.2.2 主要生产工艺流程简要说明

1、面包生产工艺流程：

配料：将原辅料按配方的配比进行称重配料；

和面：将配比后的原料加水用和面机混合均匀；

成型：将混匀后的面团制作成不同形状的面团；

醒发：将面团在醒发箱内适宜的温湿度下进行醒发；

烘烤：将醒发完全的面团放入炉内烘烤；

包装：将烘烤完成的面包进行包装，成品出库。

2、蛋糕、糕点生产工艺流程：

配料：将原辅料按配方的配比进行称重配料；

和面：将配比后的原料加水用和面机混合均匀；

成型：将混匀后的面糊倒入不同形状的模具；

烘烤：将面糊放入炉内进行烘烤；

包装：将烘烤完成的蛋糕、糕点进行包装，成品出库。

3、米面制品、方便食品生产工艺流程：

清洗：将原料去除杂质清洗干净；

浸泡：将原料用水浸泡，吸收水分；

沥干：将浸泡完全的原料沥去多余水分；

蒸熟：将原料在蒸汽蒸箱内蒸熟；

冷却：将蒸熟后的食品冷却。

包装：将制成的方便食品、米面制品进行包装，成品出库。

米面制品、方便食品均为大米制品，仅为包装方式不同。此外本项目制冷设备使用 HCR 系列碳氢制冷剂，根据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环函〔2007〕185 号文件，HCR 系列碳氢制冷剂不属于被替代消耗臭氧层物质（ODS），生产过程中制冷剂逸漏量极小，可忽略不计。

2.2.3 产排污环节分析

项目营运期主要污染因子见表 2-7。

表 2-7 项目营运期主要污染因子

类别	生产单元	污染源/工艺名称	主要污染因子
废气	配料	配料粉尘 G1-1、G2-1	颗粒物
	和面	和面粉尘 G1-2、G2-2	颗粒物
	烘焙	烘焙废气 G1-3、G2-3	油烟、臭气
	蒸煮	蒸煮废气 G3-1	臭气
	燃气	燃气废气 G4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
	污水处理	恶臭 G5	臭气
废水	清洗	生产废水 W1	COD _{Cr} 、NH ₃ -N、SS、动植物油
	浸泡、沥干		
	蒸煮		
	设备清洗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 W2	COD _{Cr} 、NH ₃ -N
噪声	设备运行	机械噪声	等效声级 dB
固体废物	生产过程	废气包装物 S1	纸、塑料等
	生产过程	残渣、不合格品 S2	残渣、不合格产品
	污水处理	水处理污泥 S3	水处理污泥
	污水处理、废气处理	废弃油脂 S4	废弃油脂
	设备维护	废机油 S5	废机油
	设备维护	废抹布手套 S6	废抹布手套
	机油使用	废油桶 S7	废油桶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S8	生活垃圾

2.2.4 物料衡算

本项目水平衡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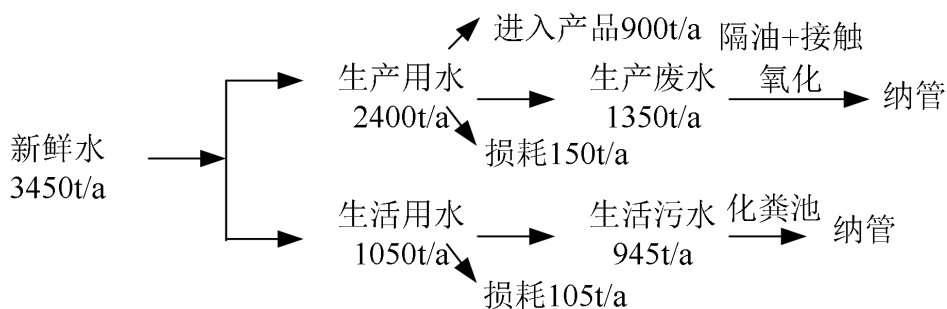


图 2-2 水平衡图

2.3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欢热食品（嘉兴）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油车港镇正阳东路 169 号 6 号楼二层，租用嘉兴美丹食品有限公司现有厂房面积 1963.43 平方米，土地类型为工业用地。该项目性质为新建，无原有污染情况。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3.1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 3.1.1 现状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1、纳污水体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项目位于嘉兴市秀洲区油车港镇正阳东路 169 号 6 号楼二层，项目营运过程中产生的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标后直接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经嘉兴市污水处理工程统一处理后排海。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尾水经海底排污管道排至杭州湾，排放口附近海域属四类环境功能区（适用于海洋港口水域，海洋开发作业区等），执行《海水水质标准》（GB3097-1997）中的第四类标准。 根据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20 年嘉兴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0 年嘉兴市近岸海域海水水质为劣四类，主要超标指标为无机氮和活性磷酸盐，与 2019 年相比，近岸海域海水水质无机氮浓度下降 32.6%，超标倍数从 4.7 倍下降至 2.8 倍，活性磷酸盐浓度下降 17.0%，超标倍数从 1.0 倍下降至 0.7 倍。嘉兴市近岸海域海水水质富营养化指数为 22.4，同比下降 34.6。 同时，本报告引用《嘉兴港区总体规划(2011-2013)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中对近岸海域的环境承载力分析结论，结论认为虽然附近海域氮、磷现状已基本无环境容量，但随着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的实施与嘉兴港区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厂的建成投运，区域废水污染物排放量将大幅削减；同时随着区域近岸海域污染防治工作的逐步推进，杭州湾沿岸区域排入近海海域的污染物总负荷将进一步得到控制。在外海污染源强保持不变的前提下，由于区域整体入海污染负荷的削减，近岸海域水环境质量总体将有所改善。 2、周围水体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根据《嘉兴市秀洲区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0）》可知，秀洲区 9 个市控及以上地表水监测断面水质首次实现 100%III类水，首次全部达到水环境功能区目标，其中II类水断面 2 个，分别是石臼漾水厂省控断面和斜路港国控断面。III类水以上水质断面比例同比上升 22.2%，首次实现IV类及以下水质断面“清零”目标。三项主要污染物指
----------------------	---

标高锰酸盐指数、氨氮和总磷的年均浓度同比依次分别恶化 2.5%、改善 23.6%和改善 7.1%。秀洲区新塍塘饮用水水源地石臼漾水厂取水口水质为Ⅱ类，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100%，同比持平。秀洲区跨行政区域河流交接断面水质年度考核结果为优秀。

（一）市控及以上断面。2020 年秀洲区 9 个市控及以上地表水监测断面中，Ⅱ类水断面 2 个、Ⅲ类水断面 7 个，Ⅳ类及以下断面首次实现“清零”，Ⅱ类水、Ⅲ类水断面分别占比 22.2%、77.8%。Ⅱ类水断面同比增加 1 个，与 2015 年相比增加 2 个；Ⅲ类水以上断面同比增加 2 个，与 2015 年相比增加 7 个；Ⅳ及以下断面同比减少 2 个，与 2015 年相比减少 7 个。9 个市控及以上断面均实现Ⅲ类水水环境功能区目标，自 80 年代实施环境监测以来市控以上断面首次 100%实现达标。

（二）饮用水源地。2020 年秀洲区新塍塘饮用水源地（石臼漾水厂取水口）水质类别为Ⅱ类，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为 100%，同比保持不变，与 2015 年相比，达标率提高 90.9 个百分点。

（三）交接断面水质考核。根据《浙江省跨行政区域河流交接断面水质保护管理考核办法》，秀洲区跨行政交接断面 2020 年度考核优秀，为 2018 年以来连续第三年考核优秀，自交接断面实施考核以来首次实现连续三年优秀。2015~2020 期间实现了从合格到优秀的跨越。2015 年，主要污染物指标中氨氮、总磷均为Ⅳ类，高锰酸盐指数达到Ⅲ类；2020 年，主要污染物三项指标均稳定达到Ⅲ类水。

3.1.2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浙江省空气质量功能区划，本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为二类环境质量功能区。

嘉兴市区设有嘉兴学院、南湖区残联、清河小学 3 个环境空气常规监测点。本评价采用嘉兴市区 2020 年空气质量监测数据作达标区判定。2020 年嘉兴市区城市环境空气质量各项指标均达到二级标准，故嘉兴市区属于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具体监测结果见表 3-1。

表 3-1 嘉兴市 2020 年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	达标 情况
监测点：嘉兴学院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7	60	11.7	达标
	百分位（98%）日平均质量浓度	12	150	8.0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32	40	80.0	达标
	百分位（98%）日平均质量浓度	66	80	82.5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45	70	64.3	达标
	百分位（95%）日平均质量浓度	89	150	59.3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29	35	82.9	达标
	百分位（95%）日平均质量浓度	60	75	80.0	
CO	百分位（95%）日平均质量浓度	1.0mg/m ³	4mg/m ³	25.0	达标
O ₃	百分位（90%）8h 平均质量浓度	104	160	65.0	达标
监测点：南湖区残联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	达标 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6	60	10.0	达标
	百分位（98%）日平均质量浓度	12	150	8.0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31	40	77.5	达标
	百分位（98%）日平均质量浓度	67	80	83.8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45	70	64.3	达标
	百分位（95%）日平均质量浓度	90	150	60.0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28	35	80.0	达标
	百分位（95%）日平均质量浓度	58	75	77.3	
CO	百分位（95%）日平均质量浓度	1.0mg/m ³	4mg/m ³	25.0	达标
O ₃	百分位（90%）8h 平均质量浓度	133	160	83.1	达标
监测点：清河小学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	达标 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7	60	11.7	达标
	百分位（98%）日平均质量浓度	12	150	8.0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35	40	87.5	达标
	百分位（98%）日平均质量浓度	69	80	86.3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47	70	67.1	达标
	百分位（95%）日平均质量浓度	96	150	64.0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26	35	74.3	达标
	百分位（95%）日平均质量浓度	55	75	73.3	
CO	百分位（95%）日平均质量浓度	1.2mg/m ³	4mg/m ³	30.0	达标
O ₃	百分位（90%）8h 平均质量浓度	110	160	68.8	达标

根据《嘉兴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0）》可知，2020 年嘉兴市区城市环境空气细颗粒物（PM_{2.5}）年均浓度为 28μg/m³，同比下降 20%，达到二级标准；全年优级天数为 114 天，良级天数为 205 天，优良天数比例为 80.0%，优良天数比例为 87.2%，同比上升 7.2 个百分点。全年臭氧（O₃）、细颗粒物（PM_{2.5}）、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和二氧化氮（NO₂）等日均值浓度出现超标，超标率分别为 9.8%、3.0%、0.3%和 0.3%，臭氧（O₃）超标率最高。

3.1.3 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嘉兴市秀洲区油车港镇正阳东路 169 号 6 号楼二层，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最近居民点百花庄村居民点离本项目约 120m），因此无需监测声环境质量现状。

3.1.4 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嘉兴市秀洲区油车港镇正阳东路 169 号 6 号楼二层，属于油车港镇镇工业园区范围内，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所在区域处于人类活动频繁区，无原始植被生长和珍贵野生动物活动，区域生态系统敏感程度较低，项目的实施不会对生物栖息环境造成影响。

3.1.5 电磁辐射现状

本项目属于糕点、面包制造，不涉及新建或改建、扩建广播电台、差转台、电视塔台、卫星地球上行站、雷达等电磁辐射类项目，故不会对电磁辐射现状造成不利影响。

3.1.6 地下水、土壤环境

本项目厂区地面进行硬化处理，污水处理区域、危废仓库均进行防腐防渗处理，生产过程中基本不存在地下水及土壤污染途径。

环境保护
目标

3.2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3.2.1 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保护目标为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居住区、文化区和农村地区中人群较集中的区域等保护目标, 保护目标见表 3-2。

表 3-2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表

环境要素	名称	坐标 (经纬度)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距 m
		东经°	北纬°					
大气环境	百花庄村村委会	120.774310	30.82107	约 2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及其修改单 (2018 年第 29 号) 中的保护人体健康	环境空气二类功能区	NE	85
	百花庄村居民点	120.77267	30.82118	约 350 户			N	120
	汤家扇居民点	120.77665	30.82276	约 50 户			NE	370

3.2.2 声环境保护目标

保护目标为项目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的声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调查, 本项目选址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不涉及声环境保护目标。

3.2.3 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保护目标为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的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根据调查, 本项目选址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不涉及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3.2.4 生态环境

本项目位于嘉兴市秀洲区油车港镇正阳东路 169 号 6 号楼二层, 属于油车港镇工业园区范围内, 根据现场调查, 本项目所在区域处于人类活动频繁区, 无原始植被生长和珍贵野生动物活动等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3.3 污染物排放标准

3.3.1 废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经厂内预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经嘉兴市污水处理工程统一处理后排海，入网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其中 NH₃-N 入网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表 1 中的其他企业间接排放限值。上述污水经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排海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具体见表 3-3。

表 3-3 水污染物入网及排放标准 单位：mg/L，pH 为无量纲

参数	pH	COD _{Cr}	氨氮	总磷	动植物油	SS
纳管标准	6~9	≤500	≤35*	≤8*	≤100	≤400
污水厂出水标准	6~9	≤50	≤5	≤0.5	≤1	≤10

注：* NH₃-N、总磷入网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标准限值》（DB33/887-2013）中的限值。**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温度，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温度。

3.3.2 废气

配料、和面粉尘无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具体见表 3-4。

表 3-4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mg/m ³ ）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烘烤废气的排放参照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大型规模的相关标准，具体参见表 3-5。

表 3-5 饮食业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油烟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规 模	小 型	中 型	大 型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³ ）	2.0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60	75	85

燃气废气中颗粒物、SO₂、NO_x 排放参照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 号）要求，即颗粒物、SO₂、NO_x 排放限值分别不高于 30、200、300mg/m³。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表 3-6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 单位: mg/m^3

序号	污染物项目	排放限值
1	颗粒物	30
2	二氧化硫	200
3	氮氧化物	300

污水站恶臭的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的新扩改建二级标准、表 2 中的排放标准值,相关标准值见表 3-7。

表 3-7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控制项目	排气筒高	最高允许排放量或标准值	厂界标准值
臭气浓度	15m	2000 (无量纲)	20 (无量纲)

3.3.3 噪声

营运期四侧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即昼间 65dB(A)、夜间 55dB(A)。

表 3-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单位: dB(A)

类别	适用区域	等效声	
		昼间	夜间
3 类	指以工业生产、仓储物流为主要功能,需要防止工业噪声对周围环境产生严重影响的区域。	65	55

3.3.4 固废

企业产生的固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修订)相关内容,一般固体废物应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进行分类贮存或处置,其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2013 年第 36 号)相关内容。

总量控制指标	3.4 总量控制 3.4.1 总量控制原则 根据《关于进一步建立完善建设项目环评审批污染物排放总量削减替代区域限批等制度的通知》（浙环发[2009]77 号）、《浙江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准入审核办法（试行）》（浙环发[2012]10 号），《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环发[2014]197 号）等制度的通知，确定本项目纳入总量控制要求的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NH₃-N、SO₂、NO_x、颗粒物。 3.4.2 总量控制建议值 COD_{Cr} 与 NH₃-N：项目实施后，废水的排放量为 2295t/a，该污水经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处理后的排海标准为 COD_{Cr}≤50mg/L、NH₃-N≤5mg/L，则 COD_{Cr} 达标排放量为 0.115t/a，NH₃-N 达标排放量为 0.012t/a，则 COD_{Cr} 总量控制建议值为 0.115t/a、NH₃-N 总量控制建议值为 0.012t/a。 SO₂、NO_x。本项目天然气燃烧会产生 SO₂、NO_x，本项目新增 SO₂、NO_x 排放量分别为 0.006t/a、0.056t/a，则 SO₂ 总量控制建议值为 0.006t/a，NO_x 总量控制建议值为 0.056t/a。 颗粒物。本项目颗粒物排放量为 0.036t/a，则颗粒物总量控制建议值为 0.036t/a。 3.4.3 总量控制实施方案 根据《关于进一步建立完善建设项目环评审批污染物排放总量削减替代区域限批等制度的通知》（浙环发[2012]10 号），新建、改建、扩建项目不排放生产废水且排放的水主要污染物仅源自厂区内独立生活区域所排放生活污水的，其新增的化学需氧量和氨氮两项水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可不进行区域替代削减。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同时排放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且新增水主要污染物排放的，应按规定的化学需氧量和氨氮替代削减比例要求执行。 根据《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环发[2014]197 号)要求，本项目实施后新增 COD_{Cr}、NH₃-N、SO₂、NO_x、颗粒物应按照建设项目所需替代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的 2 倍进行削减替代，本项目实施后，企业具体总量控制情况见表 3-9。
---------------	--

表 3-9 总量控制指标 单位：t/a

污染物名称	实施后		区域调剂比例	区域调剂量
	排放量	指标		
废水量	2295	2295	/	/
COD _{Cr}	0.115	0.115	1:2	0.230
NH ₃ -N	0.012	0.012	1:2	0.024
SO ₂	0.006	0.006	1:2	0.012
NO _x	0.056	0.056	1:2	0.112
颗粒物	0.036	0.036	1:2	0.072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4.1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位于嘉兴市秀洲区油车港镇正阳东路 169 号 6 号楼二层，租用嘉兴美丹食品有限公司现有厂房面积 1963.43 平方米，无需新建厂房，没有土建和其他施工，且项目实际已建成，故不对施工期进行工程分析。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4.2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和保护措施 4.2.1 本项目 “三废”汇总 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准则》（HJ884-2018）要求，本环评对本项目运营阶段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及固废产排情况进行汇总，本项目污染物产生及排放量汇总见表 4-1。在采取相应措施后，本项目污染物产生及排放量汇总见表 4-2~4-6。 表 4-1 项目“三废”汇总情况 单位：t/a <table><tr><th colspan="3">污染物种类</th><th>产生量</th><th>削减量</th><th>排放量</th></tr><tr><td rowspan="3">废水</td><td rowspan="3">综合废水</td><td>水量</td><td>2295</td><td>0</td><td>2295</td></tr><tr><td>COD_{Cr}</td><td>4.352</td><td>4.237</td><td>0.115</td></tr><tr><td>NH₃-N</td><td>0.114</td><td>0.102</td><td>0.012</td></tr><tr><td rowspan="6">废气</td><td>配料、和面粉尘</td><td>颗粒物</td><td>0.27</td><td>0.243</td><td>0.027</td></tr><tr><td>烘焙废气</td><td>油烟</td><td>少量</td><td>/</td><td>少量</td></tr><tr><td rowspan="3">燃气废气</td><td>二氧化硫</td><td>0.006</td><td>/</td><td>0.006</td></tr><tr><td>氮氧化物</td><td>0.056</td><td>/</td><td>0.056</td></tr><tr><td>颗粒物</td><td>0.009</td><td>/</td><td>0.009</td></tr><tr><td>污水站恶臭</td><td>臭气浓度</td><td>4 级左右</td><td>/</td><td>厂界外 1m 处 0~1 级左右</td></tr><tr><td rowspan="8">固废</td><td colspan="2">废包装物</td><td>13</td><td>13</td><td>0</td></tr><tr><td colspan="2">残渣及不合格品</td><td>26</td><td>26</td><td>0</td></tr><tr><td colspan="2">水处理污泥</td><td>1.4</td><td>1.4</td><td>0</td></tr><tr><td colspan="2">废弃油脂</td><td>2.9</td><td>2.9</td><td>0</td></tr><tr><td colspan="2">废机油</td><td>0.2</td><td>0.2</td><td>0</td></tr><tr><td colspan="2">废抹布手套</td><td>0.01</td><td>0.01</td><td>0</td></tr><tr><td colspan="2">废机油桶</td><td>0.01</td><td>0.01</td><td>0</td></tr><tr><td colspan="2">生活垃圾</td><td>10.5</td><td>10.5</td><td>0</td></tr></table>	污染物种类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废水	综合废水	水量	2295	0	2295	COD _{Cr}	4.352	4.237	0.115	NH ₃ -N	0.114	0.102	0.012	废气	配料、和面粉尘	颗粒物	0.27	0.243	0.027	烘焙废气	油烟	少量	/	少量	燃气废气	二氧化硫	0.006	/	0.006	氮氧化物	0.056	/	0.056	颗粒物	0.009	/	0.009	污水站恶臭	臭气浓度	4 级左右	/	厂界外 1m 处 0~1 级左右	固废	废包装物		13	13	0	残渣及不合格品		26	26	0	水处理污泥		1.4	1.4	0	废弃油脂		2.9	2.9	0	废机油		0.2	0.2	0	废抹布手套		0.01	0.01	0	废机油桶		0.01	0.01	0	生活垃圾		10.5	10.5	0
	污染物种类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废水	综合废水	水量	2295	0	2295																																																																																					
			COD _{Cr}	4.352	4.237	0.115																																																																																					
			NH ₃ -N	0.114	0.102	0.012																																																																																					
	废气	配料、和面粉尘	颗粒物	0.27	0.243	0.027																																																																																					
		烘焙废气	油烟	少量	/	少量																																																																																					
		燃气废气	二氧化硫	0.006	/	0.006																																																																																					
			氮氧化物	0.056	/	0.056																																																																																					
			颗粒物	0.009	/	0.009																																																																																					
		污水站恶臭	臭气浓度	4 级左右	/	厂界外 1m 处 0~1 级左右																																																																																					
	固废	废包装物		13	13	0																																																																																					
		残渣及不合格品		26	26	0																																																																																					
		水处理污泥		1.4	1.4	0																																																																																					
		废弃油脂		2.9	2.9	0																																																																																					
废机油		0.2	0.2	0																																																																																							
废抹布手套		0.01	0.01	0																																																																																							
废机油桶		0.01	0.01	0																																																																																							
生活垃圾		10.5	10.5	0																																																																																							

4.2.1.1 废水污染源汇总

表 4-2 工序/生产线产生废水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工序/ 生产线	装置	污染源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纳管				排放 时间 h
				核算 方法	产生 废水量 (m³/h)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kg/h)	工艺	效率 %	核算 方法	纳管 废水量 (m³/h)	纳管浓度 (mg/L)	纳管量 (kg/h)	
职工生 活	/	生活废 水	COD _{Cr}	类比 法	0.394	320	0.126	化粪池	/	类比 法	0.394	320	0.126	2400
			NH ₃ -N			35	0.014					35	0.014	
设备清 洗、地 面冲洗	生产设 备	生产废 水	COD _{Cr}	类比 法	0.563	3000	1.689	隔油+ 混凝 沉淀+ 接触 氧化	83.3	类比 法	0.563	500	0.282	2400
			NH ₃ -N			60	0.034		41.7			35	0.020	
			动植物 油			40	0.023		/			40	0.023	

表 4-3 综合污水处理厂废水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工序	污染物	进入厂区综合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情况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排放 时间 h
		纳管废水量 (m³/h)	纳管浓度 (mg/L)	纳管量 (kg/h)	工艺	综合处理 效率/%	核算 方法	排放废水 量(m³/h)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kg/h)	
嘉兴市 污水处 理厂	COD _{Cr}	0.957	426	0.408	A ² O	/	/	0.957	50	0.048	2400
	NH ₃ -N		35	0.034					5	0.005	

注：对于新（改、扩）建工程污染源源强核算，应为最大值。

4.2.1.2 废气污染源汇总

表 4-4 废气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工序/ 生产线	装置	污染源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排放 时间 h
				核算 方法	废气产 生量 (m ³ /h)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量 (kg/h)	工艺	效率 %	核算 方法	废气排 放量 (m ³ /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量 (kg/h)	
配 料、 和面	和面 机	无组织	颗粒物	类比 法	/	/	0.011	/	/	类比 法	/	/	0.011	2400
生 产 过 程	平 炉、 旋转 炉、 烹饪 设备	DA002	二氧化硫	产污 系数 法	132.5	18.9	0.003	/	/	排污 系数 法	132.5	18.9	0.003	2400
			氮氧化物		132.5	176.0	0.023	/	/		132.5	176.0	0.023	
			颗粒物		132.5	28.3	0.004	/	/		132.5	28.3	0.004	

注：对于新（改、扩）建工程污染源源强核算，应为最大值。

4.2.1.3 噪声污染源汇总

表 4-5 噪声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工序/ 生产线	装置	噪声源	声源类型 (频发、偶发等)	噪声源强		降噪措施		噪声排放值		持续 时间 h
				核算方法	噪声值 (dB)	工艺	降噪效果 (dB)	核算方法	噪声值(dB)	
生产车间	打蛋机	打蛋机	频发	类比法	62~65	加强管理、 车间墙体、 门窗隔声	约 15	类比法	47~50	2400
	和面机	和面机	偶发	类比法	62~65		约 15	类比法	47~50	
	烤炉	烤炉	偶发	类比法	62~65		约 15	类比法	47~50	
	烹饪设备	烹饪设备	偶发	类比法	62~65		约 15	类比法	47~50	
	冷库	冷库	频发	类比法	65~68		约 15	类比法	50~53	
废水处理	废水处理设施	废水处理设施水泵	偶发	类比法	70~73	隔声处理	约 20	类比法	50~53	
废气处理	废气处理设施	风机	频发	类比法	85~88	隔声处理	约 20	类比法	65~68	

注：（1）其他声源主要是指撞击噪声等；（2）声源表达量：A 声功率级(LAw)，或中心频率为 63~8000Hz8 个倍频带的声功率级(Lw)；距离声源 r 处的 A 声级[LA(r)]或中心频率为 63~8000Hz8 个倍频带的声压级[Lp(r)]。

4.2.1.4 固废污染源汇总

表 4-6 固体废物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工序/生产线	装置	固体废物名称	固废属性	产生情况		处置措施		最终去向
				核算方法	产生量/(t/a)	工艺	处置量/(t/a)	
生产过程	/	废包装物	一般固废	类比法	13	外卖综合利用	13	外卖综合利用
生产过程	生产设备	残渣及不合格品	一般固废	类比法	26	委托相关单位处置	26	委托相关单位处置
污水处理	污水处理设备	水处理污泥	一般固废	类比法	1.4		1.4	
污水处理、废气处理	污水处理设备、废气处理设备	废弃油脂	一般固废	类比法	2.9		2.9	
设备维护	生产设备	废机油	危险废物	类比法	0.2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0.2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设备维护	生产设备	废抹布手套	危险废物	类比法	0.01		0.01	
机油使用	/	废机油桶	危险废物	类比法	0.01		0.01	
职工生活	/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类比法	10.5	委托环卫部门处置	10.5	委托环卫部门处置

4.2.2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和保护措施

4.2.2.1 废水

根据 2.2 章节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分析,该企业运营过程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

1、污染源强分析

生产废水 (W1)。本项目米料需清洗、浸泡、沥干加工,另外根据产品种类不同以及岗位换班后均需对各类生产设备、容器进行全面清洗。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在生产用水量约 5t/d,废水产生量按用水量 90%计,则废水产生量约 4.5t/d (1350t/a),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动植物油、NH₃-N、SS 等污染物。废水水质参照同类企业水质(类比嘉兴市元和农产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米制品系列产品深加工项目),该类生产废水中 COD_{Cr}浓度为 3000mg/L,SS 浓度为 200mg/L,NH₃-N 浓度为 60mg/L,动植物油浓度为 40mg/L。则废水中 COD_{Cr}产生量为 4.050t/a,SS 产生量为 0.270t/a, NH₃-N 产生量为 0.081t/a,动植物油产生量为 0.054t/a。

生活污水 (W2)。本项目劳动定员 35 人,生活用水量按 100L/(人.d)计(厂内不设食堂宿舍),则用水量为 3.5m³/d (1050m³/a),生活污水按用水量的 90%计,其生活污水产生量约 3.15m³/d (945m³/a),该污水 COD_{Cr}的浓度为 320mg/L、NH₃-N 的浓度为 35mg/L,则 COD_{Cr}和 NH₃-N 的产生量分别为 0.302t/a 和 0.033t/a。

生产废水 (W1)和生活污水 (W2)经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送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排放,排放标准为 COD_{Cr}50mg/L、NH₃-N 5mg/L,则本项目具体废水产生、排放量见表 4-7。

表 4-7 项目废水产生、排放量

废水种类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量 (t/a)	污染物排放量			
			纳管		排入环境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产废水	废水量	1350	/	1350	/	1350
	COD _{Cr}	4.050	500	0.675	50	0.068
	NH ₃ -N	0.081	35	0.047	5	0.007
生活污水	废水量	945	/	945	/	945
	COD _{Cr}	0.302	320	0.302	50	0.047
	NH ₃ -N	0.033	35	0.033	5	0.005

2、废水防治措施

本项目新建一套废水治理设施，设计处理能力为 $8\text{m}^3/\text{d}$ ，处理工艺为“隔油+混凝沉淀+接触氧化”，工艺流程详见图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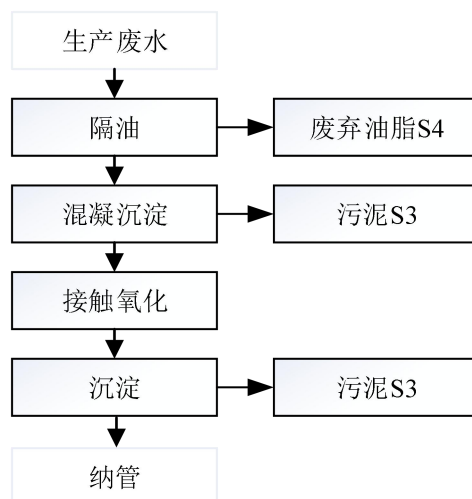


图 4-1 污水处理工艺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食品制造业-方便食品、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业》(HJ 1030.3—2019)要求，本项目主要废水防治工艺可行性分析详见表 4-8。

表 4-8 废水污染防治可行技术参考表

生产设施	污染控制项目	排放去向	污染治理设施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及工艺	本项目拟采取措施	是否为可行技术
综合污水	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五日生化需、磷酸盐（总磷）、动植物油	间接排放	1)预处理：粗（细）格栅；竖流或辐流式沉淀；混凝沉淀；气浮。 2)生化处理：升流式厌氧污泥床（UASB）；IC 反应器或水解酸化技术；厌氧滤池(AF)；活性污泥法；氧化沟及其各类改型工艺；生物接触氧化法；序批式活性污泥法（SBR）；缺氧/好氧活性污泥法（AO 法）；厌氧-缺氧-好氧活性污泥法（A2/O 法）。	隔油+混凝沉淀+接触氧化	是

本项目日常营运过程中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直接接入市政污水管网，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经厂内预处理后最终送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深海排放。

3、废水污染物信息

建设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见表 4-8~表 4-9。

表 4-8 项目废水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工序/生产线	装置	污染源	废水产生量 m ³ /a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废水排放量 m ³ /a	排放时间 h
				污染物	核算方法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处理工艺	处理能力 t/a	是否可行技术	效率%	核算方法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职工生活	/	生活废水	945	COD _{Cr}	类比法	320	0.302	化粪池	/	/	/	类比法	320	0.302	945	2400
				NH ₃ -N		35	0.033						35	0.033		
米料清洗、设备及地面清洗	生产设备	生产废水	1350	COD _{Cr}	类比法	3000	4.050	隔油 + 混凝沉淀 + 接触氧化	8	是	83.3	类比法	500	0.675	1350	2400
				NH ₃ -N		60	0.081				41.7		35	0.047		
				动植物油		40	0.054				/		40	0.054		

表 4-9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排放口 编号	排放口 名称	排放口地理坐标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排放标准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纳管 依托 可行 与否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水协议规定的浓度限值	排放标准	
DW001	综合废水排放口	120.77316	30.81999	进入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	生产废水流量稳定有规律排放，生活污水不稳定无规律间断排放	白天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	COD _{Cr}	500	50	可行
									NH ₃ -N	35	5	
									动植物油	100	1	

4、依托污水处理设施的环境可行性分析

嘉兴市污水处理工程包括嘉兴市所属市、区、县、镇（乡）截污输送干管、沿途提升加压泵站、污水处理厂、排海管道及附属设施。设计规模近期为 30 万 m³/d，二期（2010 年）为 30 万 m³/d，总设计规模 60 万 m³/d。一期工程已于 2003 年 4 月竣工投入运行。工程主要接纳的是嘉兴市区和所辖县市各城镇的废水以及部分乡镇的生活污水，另外还有服务范围内的重点工业污水。接纳辖区内重点工业污染源（包括市、镇所辖范围和散布在输送管线两侧可接入的工业点源）。二期工程设计规模为 30 万 m³/d，二期污水处理厂于 2007 年 9 月 28 日开工，其中 15 万 m³/d 已于 2009 年已经建成，其余 15 万 m³/d 也于 2010 年底建成，一期、二期提升改造也已完成。

本项目废水主要污染物包括 COD_{Cr}、NH₃-N、SS、动植物油类等，本项目污染物均在嘉兴

市联合污水处理厂的设计污染物处理范围内。根据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监督性监测结果，目前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指标能全面稳定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详见表 4-10），因此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目前运行正常。根据企业污水入网证明，本项目废水经厂内预处理达标后可纳入市政污水管网，因此本项目废水接管不会对污水处理厂负荷及正常运行产生不利影响，对该区域地表水体影响不大。

表 4-10 2020 年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情况（单位：除 pH 外，其余均 mg/l）

指标	2 月 19 日	4 月 15 日	7 月 28 日	10 月 28 日	排放标准值	达标情况
pH	7.07	7.52	7.48	7.22	6~9	达标
NH ₃ -N	0.289	0.39	0.952	0.732	5	达标
COD _{Cr}	20	29	19	34	50	达标
石油类	<0.06	0.12	0.13	0.12	1	达标
BOD ₅	3.9	5.7	3.8	6.7	10	达标
SS	6	9	10	8	10	达标
TN	7.99	10.9	9.16	11.7	15	达标
TP	0.073	0.111	0.1	0.101	0.5	达标

注：其他月份无监督性监测数据。

4.2.2.2 废气

根据企业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分析，企业运营过程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配料粉尘、和面粉尘、烘焙废气、蒸煮废气和污水站运行产生的恶臭。

1、污染源强分析

（1）配料、和面粉尘 G1-1、G2-1、G1-2、G2-2。配料、和面工序中有少量粉尘产生，根据类比同类项目（浙江庆裕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万袋面包、蛋糕等西式糕点项目），粉尘的产生量约占粉状原料消耗量的万分之一，本项目小麦用量为 900t/a，则粉尘的产生量约为 0.27t/a。由于配料、和面车间密闭，粉尘绝大部分散落于车间地面，定时清扫作为固废处置。本评价取粉尘产生量的 10%作为无组织排放量，则粉尘排放量为 0.027t/a。

（2）烘焙废气 G1-3、G2-3。烘烤过程中有水蒸气蒸发，水蒸气中伴有少量的油，但含量较少，本评价后续不再进行定量分析。本评价建议烘烤工序配备一套油烟净化装置，烘烤废气经收集处理后，再通过 15m 高（DA001）排气筒排放。

此外，烘烤过程中会产生令人愉悦的特殊香味，该气味无毒、无害，不作为废气控制，但若长期居住在此环境，并非所有人能适应。根据类比调查，一般在车间外 5m 范围内可闻到面包香味，30m 外已无异味。

(4) 蒸煮废气 G3-1。米料蒸煮过程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水蒸气，少量水蒸气对大气环境基本没有影响。此外，蒸煮过程中会产生令人愉悦的特殊香味，该气味无毒、无害，不作为废气控制，但若长期居住在此环境，并非所有人能适应。根据类比调查，一般在车间外 5m 范围内可闻到食物香味，30m 外已无异味。

(5) 燃气废气 G4。本项目烤箱、烹饪设备等设备使用天然气加热，天然气属清洁能源，燃烧的最终污染物为 NO_x 、 SO_2 和颗粒物，根据《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业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和《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HJ 953-2018），天然气产排污系数及燃气废气污染源计算结果见表 4-11 和 4-12。

表 4-11 天然气产排污系数表

原料名称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末端治理技术名称	产污系数
天然气	工业废气	标 m^3/m^3 原料	直排	$0.285Q_{\text{net}}+0.343$
	颗粒物	$\text{kg}/\text{万 m}^3$ 原料		2.86
	二氧化硫	$\text{kg}/\text{万 m}^3$ 原料		0.02S
	氮氧化物	$\text{kg}/\text{万 m}^3$ 原料		18.71（非低氮燃烧）

注： Q_{net} 为气体燃料低位发热量(MJ/m^3)，本项目天然气低位发热量取 $36\text{MJ}/\text{m}^3$ ；二氧化硫的产排污系数是以含硫量（S）的形式表示的，其中含硫量（S）是指燃气收到基硫分含量，单位为毫克/立方米，本项目天然气含硫率取 $100\text{mg}/\text{m}^3$ 。

本项目天然气用量约 3 万 m^3/a ，则本项目燃气废气污染物的产生量、排放量见表，燃气废气统一收集后通过 15m 高（DA002）排气筒排放。

表 4-12 燃气废气污染物的产生量、排放量计算结果

项目	产生量	排放量	排放浓度
废气量	31.81 万 m^3/a	31.81 万 m^3/a	/
二氧化硫	0.006t/a	0.006t/a	$18.9\text{mg}/\text{m}^3$
氮氧化物	0.056t/a	0.056t/a	$176.0\text{mg}/\text{m}^3$
颗粒物	0.009t/a	0.009t/a	$28.3\text{mg}/\text{m}^3$

根据上表分析可知，本项目燃气废气有排放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 号）相应污染物要求限值，即颗粒物、 SO_2 、 NO_x 排放限值分别不高于 30、200、 $300\text{mg}/\text{m}^3$ 。

(6) 恶臭 G5

本项目新建一套废水治理设施，处理工艺为“隔油+混凝沉淀+接触氧化”，运行时会产生恶臭气体。恶臭为人们对恶臭物质所感知的一种污染指标。其主要物质种类达上万种之多。由

于其各种物质之间的相互作用（相加、协同、抵消及掩饰作用等），加之人类的嗅觉功能和恶臭物质取样分析等因素，迄今还难以对大多数恶臭物质作出浓度标准，目前我国只规定了八种恶臭污染物的一次最大排放限值、复合恶臭物质的臭气浓度限值及无组织排放源的厂界浓度限值，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北京环境监测中心在吸取国外经验的基础上提出了恶臭 6 级分级法（见表 5-6），该分级法以感受器——嗅觉的感觉和人的主观感觉特征两个方面来描述各级特征，既明确了各级的差别，也提高了分级的准确程度。

表 4-13 恶臭 6 级分级法

恶臭强度级	特 征
0	未闻到有任何气味，无任何反应
1	勉强能闻到有气味，但不宜辨认气味性质（感觉阈值）认为无所谓
2	能闻到气味，且能辨认气味的性质（识别阈值），但感到很正常
3	很容易闻到气味，有所不快，但不反感
4	有很强的气味，而且很反感，想离开
5	有极强的气味，无法忍受，立即逃跑

根据类比调查，废水治理设施的恶臭等级约为 4 级左右，为减轻废水治理过程中产生的恶臭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本环评要求企业将废水治理设施进行封闭，对恶臭气体进行收集，再由化学洗涤装置（碱液）处理，尾气通过 15m 高（DA003）排气筒排放。在此基础上，距离废水治理设施 10m 处恶臭等级基本可控制在 0~1 级左右。

2、污染防治措施

烘焙废气。烘烤废气密闭（设备自带排气口，集气风管直接连接排气口）收集废气（收集率不低于 90%，作业时间为 8h/d），经捕集的废气由接入油烟净化装置，废气处理后通过 15m 高（DA001）排气筒排放，设计风量为 5000m³/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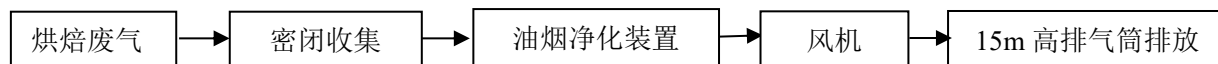


图 4-2 烘焙废气处理工艺流程见图

恶臭。要求企业将废水治理设施进行封闭，对恶臭气体进行收集，再由化学洗涤装置处理，尾气通过 15m 高（DA003）排气筒排放，设计风量为 500m³/h（池体封闭空间约 10m³，换气次

数要求不低于 20 次/h，则最小风量不小于 200m³/h，本评级建议设计风量为 500m³/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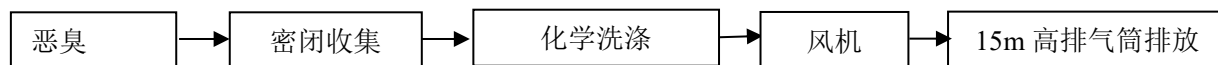


图 4-3 污水站恶臭废气处理工艺流程见图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食品制造工业-方便食品、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工业》(HJ 1030.3—2019)要求，本项目主要废气防治工艺可行性分析详见表 4-14。

表 4-14 废气污染防治可行技术参考表

生产设施	污染控制项目	污染治理设施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及工艺	本项目拟采取措施	是否为可行技术
平炉/旋转炉	油烟	静电油烟处理器；湿法油烟处理器（油烟滤清机、水浴式油烟处理器、旋流板塔油烟处理器、文式管油烟处理器）	静电油烟处理器	是

3、废气污染物信息

项目废气排放口情况见表 4-15。

表 4-15 废气排放口情况

排放口 编号	排放 口名 称	污染 物种 类	排放口地理坐标		排气 筒高 度 m	排气 筒出 口内 径 m	排气 温度	排放口 类别	排放标 准	其他
			经度	纬度						
DA001	烘焙 废气 排放 口	油烟	120.77402	30.81982	15	0.4	35	一般排 放口	《饮食 业油烟 排放标 准(试 行)》(G B18483 -2001)	/
DA002	燃气 废气 排放 口	二氧 化硫、 二氧化 氮、 颗粒物	120.77382	30.81979	15	0.1	40	一般排 放口	《工业 炉窑大 气污染 物排放 标准》 (GB907 8-199 6)、《工 业炉窑 大气污 染综合 治理方 案》(环 大气[20 19]56 号)	/
DA003	臭气 排放 口	臭气	120.77364	30.81956	15	0.1	20	一般排 放口	《恶臭 污染物 排放标 准》(G B14554 -93)	/

4、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配料、和面工序中有少量粉尘产生，绝大部分散落于车间地面，定时清扫，少量粉尘废气无组织排放。烘烤废气密闭收集废气，经捕集的废气由接入油烟净化装置，废气处理后通过 15m 高（DA001）排气筒排放；本项目烤箱、烹饪设备等设备使用天然气加热，天然气属于清洁能源，燃气废气的成分主要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颗粒物，燃气废气统一收集后通过 15m 高（DA002）排气筒排放；废水治理设施进行封闭，对恶臭气体进行收集，再由化学洗涤装置处理，尾气通过 15m 高（DA003）排气筒排放。

各污染物经有效收集后排放量较小，正常工况下可做到达标排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较少，经高空排放和大气稀释扩散后，基本不会对周边大气环境和评价范围内的保护目标产生不良影响。项目建成后，大气环境影响可接受，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方案可行。

4.2.2.3 噪声营运期噪声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预测模型

本次评价噪声预测采用环安科技在线模型计算平台的环安噪声环境影响评价系统，该系统是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构建，基于 GIS 的三维噪声影响评价系统，综合考虑预测区域内所有声源、遮蔽物、气象要素等在声传播过程的综合效应，最终给出符合导则的计算结果。该系统支持点声源、线声源、面声源及室内声源预测模型的建立，并自动考虑多源的叠加影响，用于工业建设项目的噪声预测评价。对于非连续发声及源强不稳定的工业声源，也提供了相应的预测模型。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转时的机械噪声，经调查，企业主要设备的噪声源强见下表 4-16。

表 4-16 主要设备噪声源强

序号	声源名称	数量	所在位置	声源高度（m）	运行特性	声压级 dB（A）
1	打蛋机	10	室内（2F）	5	频发	62~65
2	和面机	3	室内（2F）	5	偶发	62~65
3	烤炉	9	室内（2F）	5	偶发	62~65
4	烹饪设备	4	室内（2F）	5	偶发	62~65
5	冷库	4	室内（2F）	5	频发	65~68
6	废水处理设施	1	室外	1	偶发	70~73
7	废气处理设施 风机	1	室外（屋顶）	12	频发	85~88

2、预测结果

本项目厂界昼间（夜间不生产）噪声预测结果见表 4-17。

表 4-17 厂界噪声影响预测结果 单位：dB（A）

项目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贡献值	昼间	52.7	56.2	52.3	54.9
背景值	昼间	/	/	/	/
预测值	昼间	52.7	56.2	52.3	54.9
评价标准	昼间	65	65	65	65
超标值	昼间	0	0	0	0

根据预测结果，项目营运期厂界昼间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区标准，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3、环境影响分析

为确保本项目厂界噪声稳定达标，本环评建议建设单位采用如下治理措施：夜间（夜间 22:00 至次日 6:00）不生产，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风机等）采取局部隔声措施，并对其基础设减振措施；加强生产设备的维修保养，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而产生的高噪声现象；加强车间管理和对操作工人的培训；对生产车间合理布局，将高噪声设备设置于生产车间中央；加强厂区绿化，在各厂界种植高密度树木，车间周围加大绿化力度，同时可在围墙上种植爬山虎之类的藤本植物，从而使噪声最大限度地随距离自然衰减。

在此基础上，本项目实施后昼间厂界噪声均能够达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3 类区要求，且项目周边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不会对周边声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4.2.2.4 营运期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一、固体废物产生量废气包装物 S1

本项目产生的副产物主要为废包装物 S1、废包装物 S2、水处理污泥 S3、废弃油脂 S4、废机油 S5、废抹布手套 S6、废油桶 S7 和生活垃圾 S8。

1、废包装物 S1。废包装物产生量约为原材料消耗量的 0.5%，则本项目废包装物产生量约为 13t/a。

2、残渣及不合格品 S2。残渣及不合格产生量取产品产量的 1%，则本项目残渣及不合格产生量约为 26t/a。

3、水处理污泥 S3。本项目生产废水量为 1350t/a，类比同类企业，本项目污泥产生量约为废水量的 0.1%，则污泥产生量约 1.4t/a。

4、废弃油脂 S4。本项目废气、废水处理设备会产生收集的废弃油脂，废弃油脂产生量约为油脂类原材料消耗量的 0.5%，本项目废弃油脂产生量约为 2.9t/a。

5、废机油 S5。生产设备维修、维护会产生更换的废机油，废机油产生量约为 0.2t/a。

6、废抹布手套 S6。在生产设备维修、维护操作过程会产生沾染机油的废抹布手套，废抹

布手套产生量约为 0.01t/a。

7、废机油桶 S7。企业适用机油均为桶装，使用会产生沾染机油的废机油桶，废机油桶产生量约为 0.01t/a。

8、生活垃圾 S8。职工生活垃圾按 1.0kg/p·d 计，本项目职工 35 人，年工作天数为 300 天，则生活垃圾的产生量为 10.5t/a。

本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见表 4-18。

表 4-18 本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 单位：t/a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产生量 t
1	废包装物	生产过程	固态	废包装物	13
2	残渣及不合格品	生产过程	固态	残渣、不合格产品	26
3	水处理污泥	污水处理	固态	污泥	1.4
4	废弃油脂	污水处理、废气处理	液态	废弃油脂	2.9
5	废机油	设备维护	液态	机油、杂质	0.2
6	废抹布手套	设备维护	固态	抹布手套、机油	0.01
7	废机油桶	机油使用	固态	铁桶、机油	0.01
8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态	生活垃圾	10.5

固体废物属性判定。根据 GB34330-2017《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本项目副产物判定见表 4-19。

表 4-19 本项目副产物属性判定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是否属固体废物	判定依据
1	废包装物	生产过程	固态	废包装物	是	4.1-h
2	残渣及不合格品	生产过程	固态	残渣、不合格产品	是	4.2-a
3	水处理污泥	污水处理	固态	污泥	是	4.3-e
4	废弃油脂	污水处理、废气处理	液态	废弃油脂	是	4.3-n
5	废机油	设备维护	液态	机油、杂质	是	4.1-h
6	废抹布手套	设备维护	固态	抹布手套、机油	是	4.1-h
7	废机油桶	机油使用	固态	铁桶、机油	是	4.1-h
8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态	生活垃圾	是	4.1-h

固体废物属性判定。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以及《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GB/T39198-2020），判定其固体废物是否属于危险废物，判定结果见表 4-20。

表 4-20 固体废物属性判定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是否属于危险废物	废物代码
1	废包装物	生产过程	否	143-001-07
2	残渣及不合格品	生产过程	否	143-001-34
3	水处理污泥	污水处理	否	143-001-62
4	废弃油脂	污水处理、废气处理	否	143-001-39
5	废机油	设备维护	是	HW08 900-249-08
6	废抹布手套	设备维护	是	HW49 900-041-49
7	废机油桶	机油使用	是	HW08 900-249-08
8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否	/

固体废物分析情况汇总：综上所述，本项目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见表 4-21。

表 4-21 固体废物情况汇总 单位：t/a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属性	废物代码	产生量
1	废包装物	生产过程	固态	废包装物	一般固废	143-001-07	13
2	残渣及不合格品	生产过程	固态	残渣、不合格产品	一般固废	143-001-34	26
3	水处理污泥	污水处理	固态	污泥	一般固废	143-001-62	1.4
4	废弃油脂	污水处理、废气处理	液态	废弃油脂	一般固废	143-001-39	2.9
5	废机油	设备维护	液态	机油、杂质	危险废物	HW08 900-249-08	0.2
6	废抹布手套	设备维护	固态	抹布手套、机油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0.01
7	废机油桶	机油使用	固态	铁桶、机油	危险废物	HW08 900-249-08	0.01
8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态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	10.5

二、危险固废处置

根据《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本项目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措施见表 4-22，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见表 4-23。

表 4-22 本项目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措施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机油	HW08	900-249-08	0.2	设备维护	液态	机油、杂质	机油、杂质	T, I	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
2	废抹布手套	HW49	900-041-49	0.01	设备维护	固态	抹布手套、机油	沾染的机油	T	
3	废机油桶	HW08	900-249-08	0.01	机油使用	固态	铁桶、机油	沾染的机油	T, I	

表 4-23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废仓库	废机油	HW08	900-249-08	车架南侧	约 10m ²	密闭包装	0.2	一年
2		废抹布手套	HW49	900-041-49			密闭包装	0.01	一年
3		废机油桶	HW08	900-249-08			密闭包装	0.01	一年

本项目危险废物暂存场所选址可行性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的要求进行分析，具体符合性分析见表 4-24。

表 4-24 危险废物暂存场所符合性对照分析表

序号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的选址要求	本项目	是否符合
1	地质结构稳定，地震烈度不超过 7 度的区域内	嘉兴地区地质结构稳定，基本无 7 度以上地震	符合
2	设施底部必须高于地下水位	本项目危废暂存区高于地下水位	符合
3	应依据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确定危险废物集中贮存设施的位置及其与周围人群的距离，并经具有审批权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并可作为规划控制的依据	本项目危险暂存区规模很小，可不设控制距离	符合
4	应避免建在溶洞区或易遭受严重自然灾害如洪水、滑坡、泥石流、潮汐等影响的地区	本项目周边不存在溶洞或洪水、滑坡、泥石流、潮汐等自然灾害	符合
5	应建在易燃、易爆等危险品仓库、高压输电线路防护区域以外	本项目不设置危险品仓库，且周边无高压输电线	符合
6	应位于居民中心区常年最大风频的下风向	本项目为企业危废暂存区，不是危废集中贮存场所，且规模很小，不予对照	/
7	基础必须防渗，防渗层为至少 1 米厚粘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7}$ 厘米/秒），或 2 毫米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 毫米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10}$ 厘米/秒	本项目危险暂存区地面要求进行混凝土硬化和防渗处理，基础防渗层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	符合

本项目实施后，危险废物的产生量约 0.22t/a，企业拟建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占地约 10m²，并按要求进行分区管理，危险废物只要能够定期处理，完全可满足贮存要求。

危险废物暂存场所需满足防风、防雨要求，并对地面进行混凝土硬化和防渗处理。在此基础上，正常情况下不会对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以及环境敏感保护目标造成的影响。本项目对企业危险固废提出以下要求：

最终处置。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分别为废机油（危废代码为“900-249-08”）、废机油桶（危废代码为“900-249-08”）、废抹布手套（危废代码为“900-041-49”），要求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企业厂区暂存时严格按照危险废物储存和管理的要求做好环保工作。

流转管理。危险废物暂存场所设置于车间南侧，危险废物收集后可及时运输至危险废物暂存场所。由于危废产生量较少，且运输距离较短，在加强管理的基础上，基本不会发生散落、泄漏。因此，本项目危险废物厂区内运输过程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采取以上处置措施后，危险固废对外环境无影响。

三、一般固废处置

本项目一般固废为废包装物、残渣及不合格品、水处理污泥、废弃油脂和职工生活垃圾。

企业应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嘉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规范管理和依法处置的意见》（嘉政办发[2021]8 号）的有关规定，建设必要的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和临时贮存设施，具体要求如下：

（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应分类收集、储存，不能混存。

（2）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临时储存地点必须建有天棚，不允许露天堆放，以防雨水冲刷，雨水通过场地四周导流渠流向雨水排放管；临时堆放场地为水泥铺设地面，以防渗漏。

（3）储存场应加强监督管理，按 GB15562.2 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4）建立档案制度，将临时储存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数量和外运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数量详细记录在案，长期保存，供随时查阅。

企业拟建一般固废仓库占地约 20m²，废包装物经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处理，残渣及不合格品、水处理污泥、废弃油脂委托处置。生活垃圾统一收集至企业垃圾桶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一般固废经上述措施妥善处置后，对外环境无影响。

4.2.2.5 营运期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本项目生产车间（位于 2F）地面均进行硬化处理并采取防渗措施、污水站采用钢砼结构并采取防渗措施，生产过程中基本不涉及地下水、土壤污染途径。本评价要求企业严格按照本评价提出的防治措施，规范生产，则不会发生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

4.2.2.6 环境风险分析

1、风险调查

（1）风险源调查

根据项目主要原辅料、产品以及生产过程排放的“三废”，对照《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 版）和《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的附录 B，本项目涉及到的危险物质主要为天然气（主要成分为甲烷）、机油和产生的危险废物，分布于车间、天然气管道、危废仓库。

（2）环境敏感目标调查

从环境影响途径分析，项目风险主要影响大气、地表水水质、地下水水质和土壤。项目位于工业区，周围大气环境敏感目标见表 3-3。项目最近地表水为厂区北侧龙兴桥港，距离厂界最近距离为 80m。

2、风险潜势初判

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下面公式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q_1/Q_1+q_2/Q_2+\dots+q_n/Q_n$$

式中：q₁，q₂...q_n——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Q₁，Q₂...Q_n——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值，t。

当 Q<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当 Q≥1 时，将 Q 值划分为：①1≤Q<10；②10≤Q<100；③Q≥100。

表 4-22 建设项目 Q 值确定表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最大存在总量 qn/t	临界量 Qn/t	危险物质 q/Q 值	备注
1	天然气（主要成分为甲烷）	0.05（管道内存在量）	10	0.005	参照甲烷
2	机油、废机油	0.4	2500	0.0002	油类物质
3	其他危险废物	0.02	50	0.0004	参照健康危险性毒物物质（类别 2、类别 3）
项目 Q 值Σ				0.0056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 Q 值=0.0056<1，则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3、风险识别

表 4-23 项目危险性识别表

序号	危险单元	风险源	主要风险物质	环境风险类型	环境影响途径	可能受影响的环境敏感目标
1	生产车间	天然气、机油	天然气（主要成分为甲烷）、机油	泄漏、中毒	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	周围空气、周围地表水、地下水、土壤
2	天然气管道	天然气	天然气（主要成分为甲烷）	泄漏、火灾	空气	周围空气
3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	泄漏、火灾	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	周围空气、周围地表水、地下水、土壤
4	废气处理系统	废气	油烟	事故排放	进入大气	周围空气
5	废水处理	废水处理系统	废水	事故排放	地表水、地下水、土壤	周围地表水、地下水、土壤

4、环境风险分析

项目涉及的风险主要为泄漏、火灾、爆炸风险等，主要影响的途径为大气、地表水、地下水和土壤。风险物质经泄漏后经雨水管道进入河流，造成地表水水质下降，水生生物死亡等；通过地面渗透到地下水，影响地下水水质和土壤；或发生火灾爆炸引起的次生污染影响。

5、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要求企业强化风险意识、加强安全管理，进行广泛系统的培训，使所有操作人员熟悉自己的岗位，树立严谨规范的操作作风，并且在任何紧急状况下都能随时对工艺装置进行控制，并及时、独立、正确地实施相关应急措施。

要求厂区内设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并按照规定做好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措施，防止危险废物在转移过程中发生遗失事故。

要求企业定期对废气、废水处理设施进行维护、修理，使其处于正常运转状态，杜绝事故性排放；一旦发现废气、废水处理设施出现故障，须立即停止生产，待故障排除完毕、治理设施正常运行后方可恢复生产。

企业在厂区按要求设置消防栓，配备足够的防火灭火器材，发生火灾、爆炸事故时，第一时间加以控制，不会发生大面积的火灾事件。

4.2.2.7 生态

本项目位于秀洲区油车港镇正阳东路 169 号 6 号楼二层，属于工业园区范围内，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要求建设单位落实废水、废气、固废、噪声等污染物的防治对策，在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基础上，本项目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4.2.2.8 电磁辐射

本项目从事糕点、面包制造，不涉及新建或改建、扩建广播电台、差转台、电视塔台、卫星地球上行站、雷达等电磁辐射类项目，故不会对电磁辐射现状造成不利影响。

4.2.2.9 自行监测计划

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食品制造》（HJ1084-2020），本项目实施后，全厂自行监测计划表见表 4-24。

表 4-24 自行监测计划表

污染源类别	排放口 编号	排放口名 称	监测内容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其他
废水	DW001	综合废水 排放口	流量	pH 值、化学需 氧量、氨氮、 悬浮物五日生 化需氧量、总 磷、动植物油 类	1 次/半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工 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 间接排放限值》 (DB33/887-2013)
废气	DA001	烘焙废气 排放口	/	油烟	1 次/半年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试行)》 (GB18483-2001)
	DA002	燃气废气 排放口	/	颗粒物、二氧 化硫、氮氧化 物	1 次/半年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 排放标准》 (GB9078-1996)及《工业 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 方案》(环大气[2019]56 号)要求
	DA003	臭气排放 口	/	臭气浓度	1 次/季度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	厂界四周	/	总悬浮颗粒 物、臭气浓度	1 次/半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 标准》(GB16297-1996)、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噪声	/	厂界四周	/	昼间噪声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 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4.2.2.7 环保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30 万，约占总投资 3%，环保设施与投资概算见表 4-32。

表 4-32 环保设施与投资概算一览表

项目	内容	投资（万元）
废水治理	利用租赁企业已有雨污水管道，满足雨污分流要求，生活污水经厂内化粪池处理后纳管；新建一套“隔油+混凝沉淀+接触氧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生产废水	16
废气治理	烘焙废气收集设置油烟净化装置处理；燃气废气设置排放管道；污水站臭气密闭收集并由化学洗涤装置处理	10
固废处置	一般固废仓库、垃圾箱、一般固废处置等	1
噪声治理	各种隔声、维护设备等	1
风险防范	灭火器等应急物资	2
合计		30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配料、和面粉尘	颗粒物	配料、和面工序中有少量粉尘产生，绝大部分散落于车间地面，定时清扫，少量粉尘废气无组织排放	颗粒物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二级标准
	烘焙废气 DA001	油烟	烘烤废气密闭（设备自带排气口，集气风管直接连接排气口）收集废气，经捕集的废气由接入油烟净化装置，废气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油烟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最高允许排放浓度要求
	燃气废气 DA002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	天然气属清洁能源，燃烧的最终污染物为 NO _x 、SO ₂ 和颗粒物，燃气废气统一收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均达到《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及《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 号)要求
	污水站恶臭 DA003	臭气浓度	将废水治理设施进行封闭，对恶臭气体进行收集，再由化学洗涤装置处理，尾气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臭气浓度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的新扩改建二级标准、表 2 中的排放标准值要求
地表水环境	生产废水	COD _{Cr} 、NH ₃ -N、动植物油、SS	新建一套废水治理设施，设计处理能力为 8m ³ /d，处理工艺为“隔油+混凝沉淀+接触氧化”，废水预处理达标后直接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经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海	废水污染物入网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其中 NH ₃ -N 入网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表 1 其他企业排放限值
	生活污水	COD _{Cr} 、NH ₃ -N	日常营运过程中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直接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经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海	
声环境	机械设备	噪声	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GB12348-2008)中 3 类噪声排放限值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废包装物经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处理，残渣及不合格品、水处理污泥、废弃油脂委托处置，生活垃圾统一收集至企业垃圾桶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废机油、废抹布手套、废机油桶为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降低固废污染风险。一般工业固废分类存放在一般固废仓库内；危险废物在厂区暂存时，要求危险废物的贮存设施的选址与设计、运行与管理、安全防护、环境监测及应急措施以及关闭等措施必须遵循《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规定，以防危险物流失，从而污染周围的水体及土壤；企业应制定定期外运制度，并对危险废物的流向和最终处置进行跟踪，流转时必须符合国家关于《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有关要求，确保危险固废得到有效处置，禁止在转移过程中将危险废物排放至环境中。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生产车间（位于 2F）地面均进行硬化处理并采取防渗措施、污水站采用钢砼结构并采取防渗措施，生产过程中基本不涉及地下水、土壤污染途径。本评价要求企业严格按照本评价提出的防治措施，规范生产，则不会发生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			
生态保护措施	本项目厂房已建成，无土建施工，不存在施工期生态影响。生产期间在对其产生的污染进行处理至达标后排放，不会对本区域生态环境产生明显的不利影响。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要求企业强化风险意识、加强安全管理，进行广泛系统的培训，使所有操作人员熟悉自己的岗位，树立严谨规范的操作作风，并且在任何紧急状况下都能随时对工艺装置进行控制，并及时、独立、正确地实施相关应急措施。 要求厂区内设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并按照规定做好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措施，防止危险废物在转移过程中发生遗失事故。 要求企业定期对废气、废水处理设施进行维护、修理，使其处于正常运转状态，杜绝事故性排放；一旦发现废气、废水处理设施出现故障，须立即停止生产，待故障排除完毕、治理设施正常运行后方可恢复生产。 企业在厂区按要求设置消防栓，配备足够的防火灭火器材，发生火灾、爆炸事故时，第一时间加以控制，不会发生大面积的火灾事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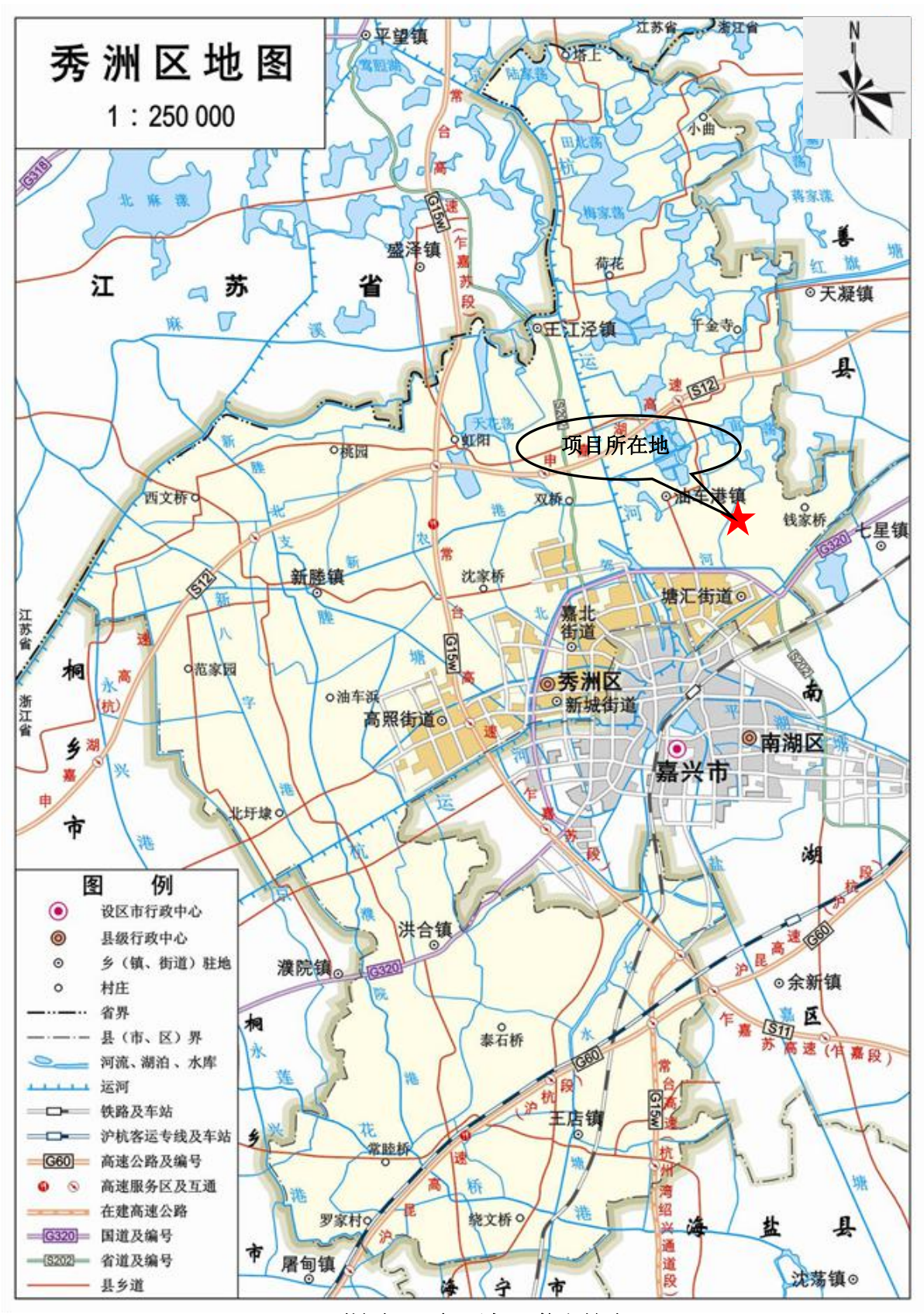
其他环境 管理要求	本项目应严格按照国家排污许可证制度的要求依法填报排污登记，按证排污，自证守法。环境保护部门基于企事业单位守法承诺，依法发放排污登记表，依证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对违法排污行为实施严厉打击。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规定，建设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 2018 年第 9 号公告）、环评文件及其批复的要求，自主开展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相关工作。
--------------	--

六、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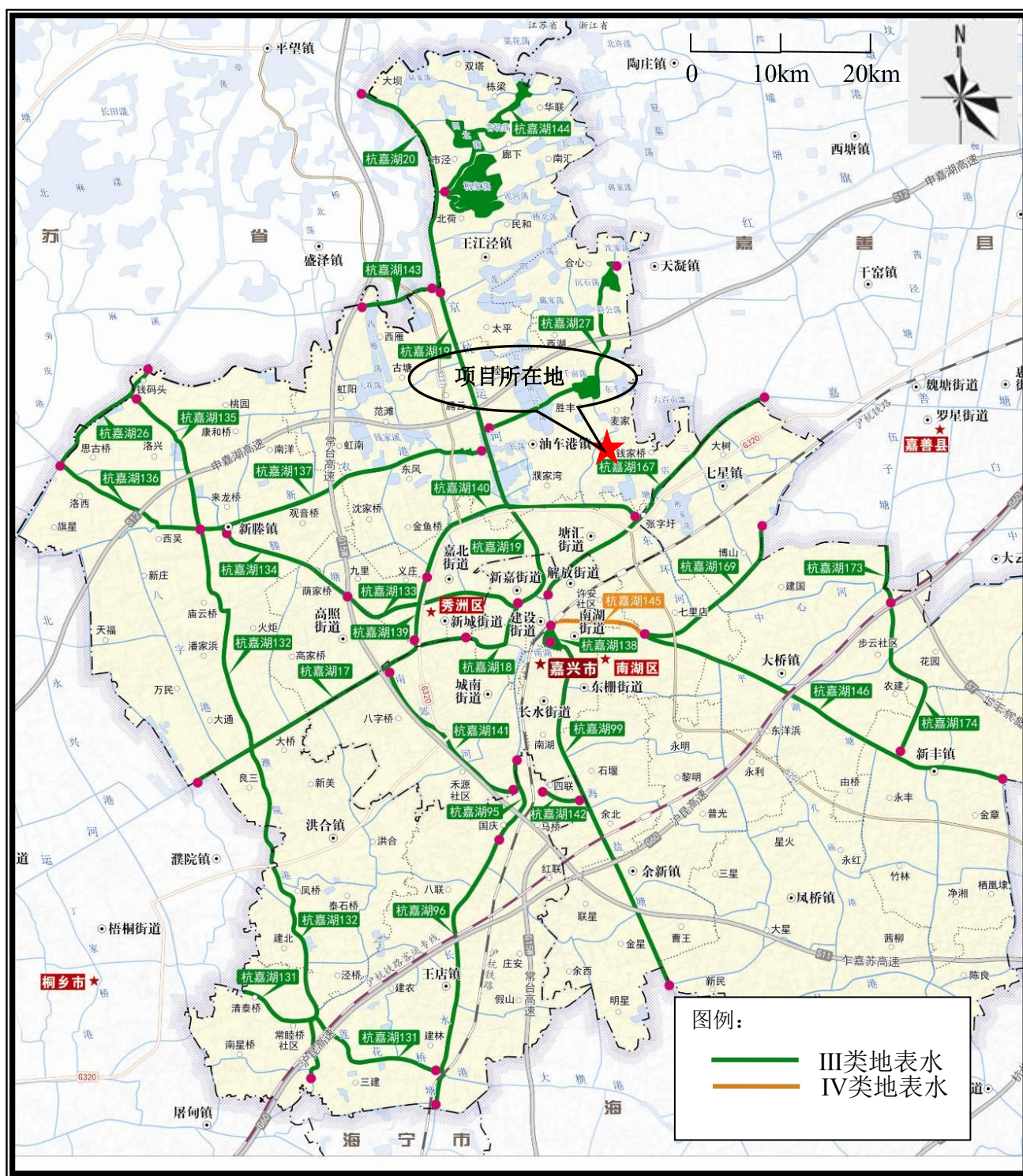
年产 500 万个面包、300 万个蛋糕、100 万个糕点、50 万个方便食品、100 万个米面制品建设项目选址于嘉兴市秀洲区油车港镇正阳东路 169 号 6 号楼二层。项目的建设符合产业政策要求，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项目排放污染物符合国家和浙江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和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符合“三线一单”控制要求。项目营运期会产生一定的污染物，经评价分析，若采用严格的科学管理和环保治理手段，可控制环境污染，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综上所述，从环保角度而言，项目的实施是可行的。

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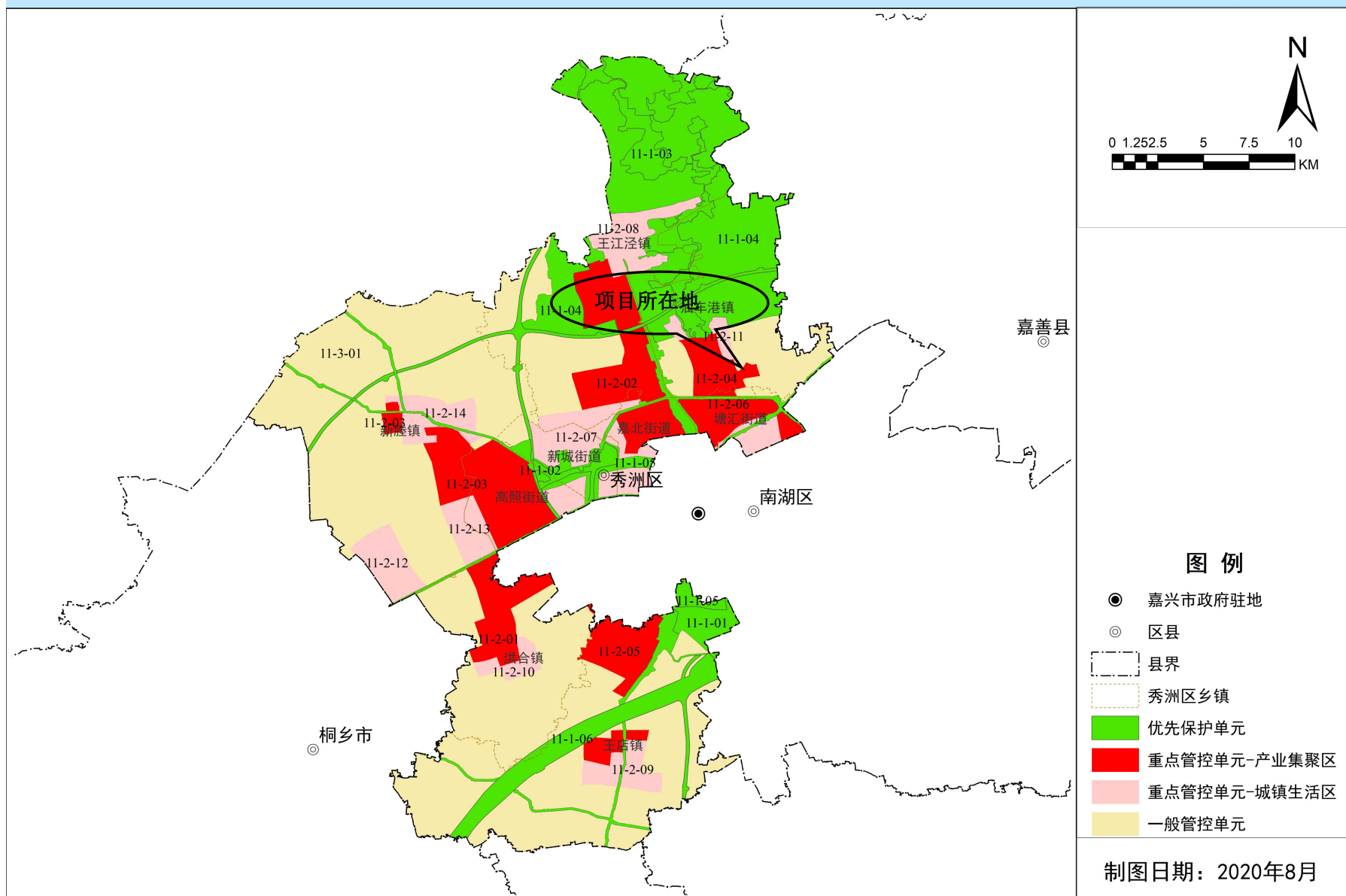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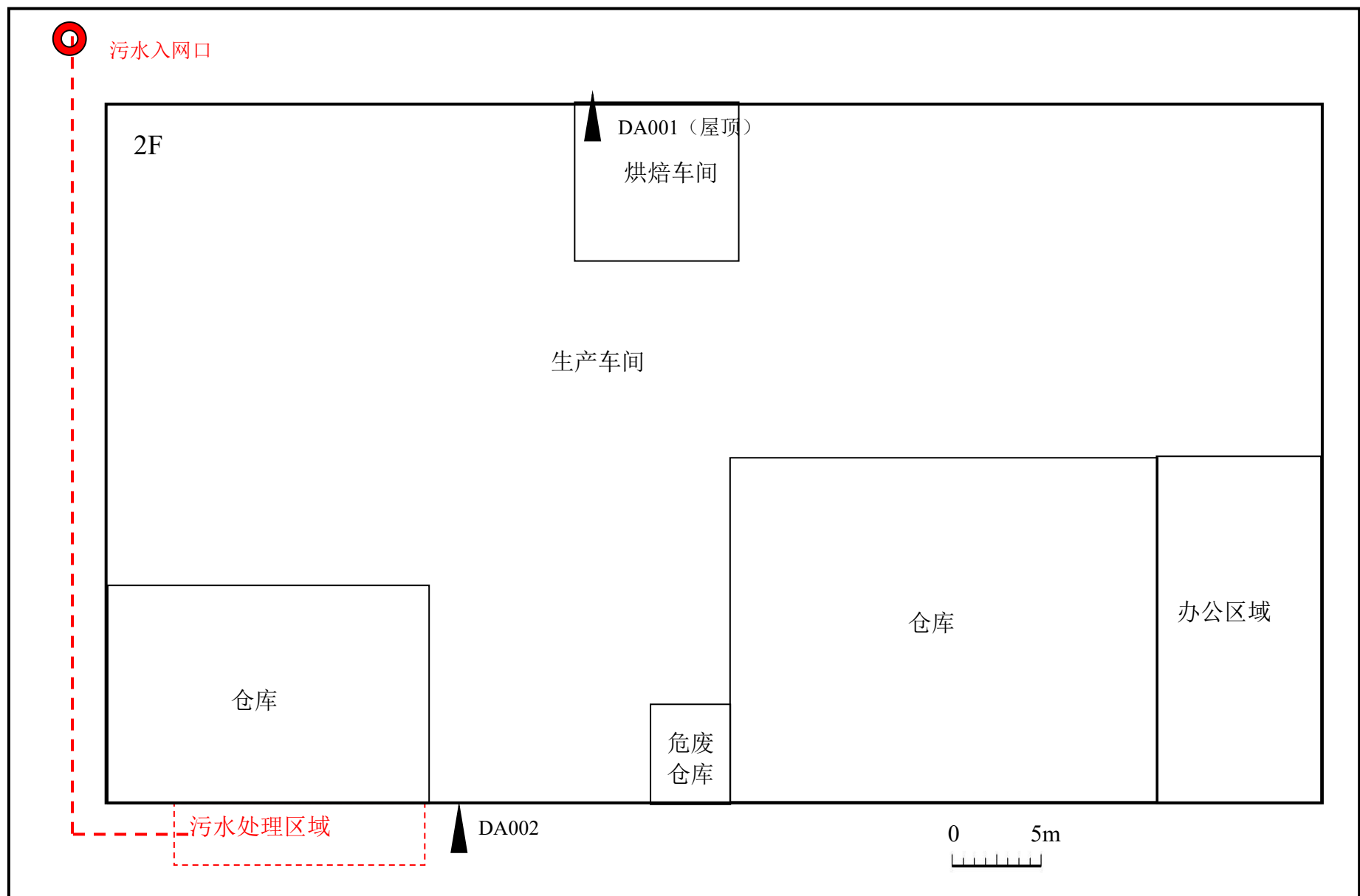
附图 2.嘉兴市水环境功能区划图



附图 3. 嘉兴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图



附图4 秀洲区管控单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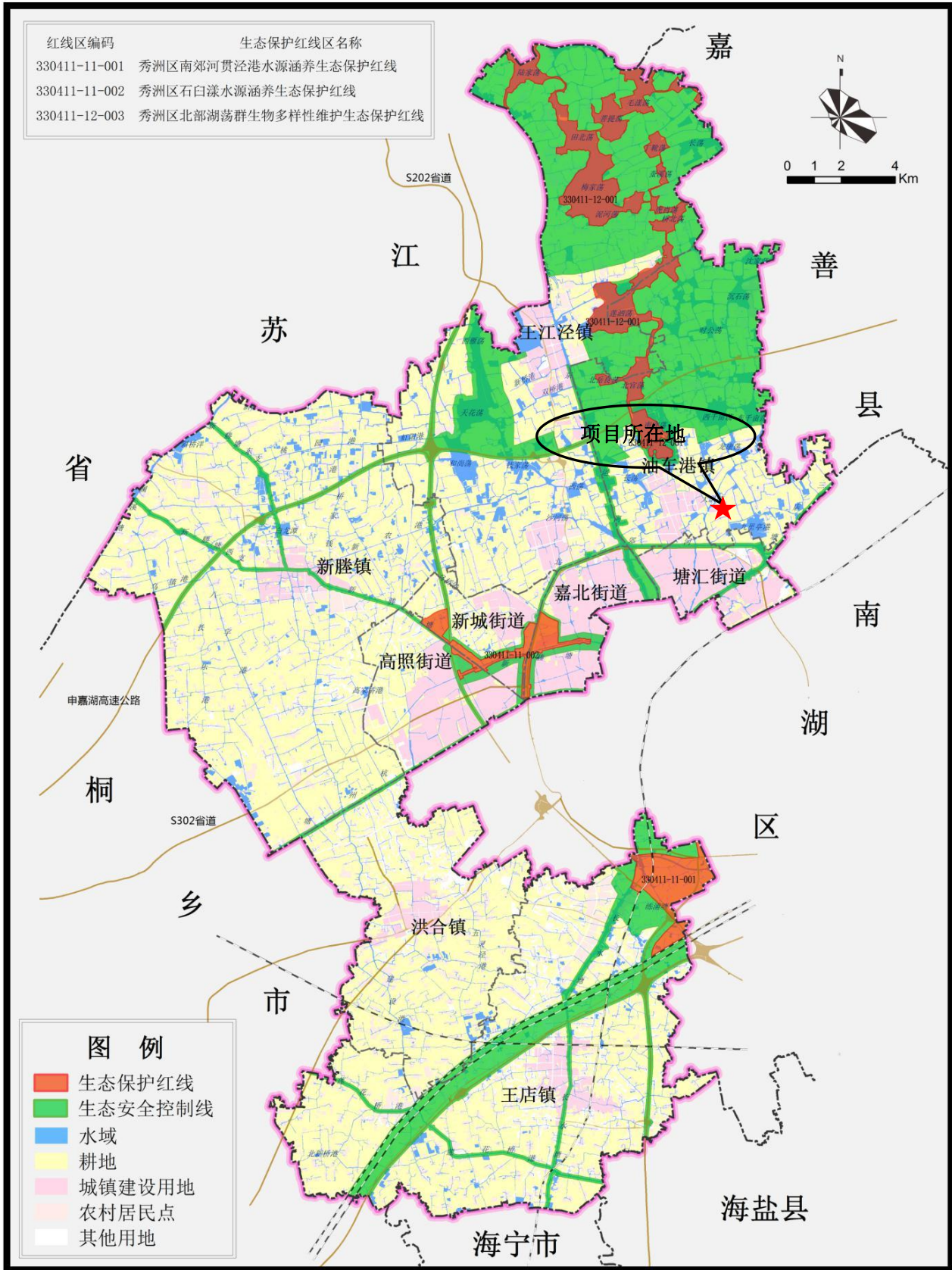


附图 5 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6 周围近距离环境示意图

嘉兴市秀洲区生态保护红线图



附图 7. 秀洲区生态保护红线图



东侧



南侧



西侧



北侧

附图 8. 周围环境现状照片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二氧化硫	/	/	/	0.006t/a	/	0.006t/a	/
	氮氧化物	/	/	/	0.056t/a	/	0.056t/a	/
	颗粒物	/	/	/	0.036t/a	/	0.036t/a	/
废水	废水量	/	/	/	2295t/a	/	2295t/a	/
	COD	/	/	/	0.115t/a	/	0.115t/a	/
	氨氮	/	/	/	0.012t/a	/	0.012t/a	/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残渣及不合格 品 S1	/	/	/	0(13t/a)	/	0(13t/a)	/
	水处理污泥 S2	/	/	/	0(26t/a)	/	0(26t/a)	/
	废弃油脂 S3	/	/	/	0(1.4t/a)	/	0(1.4t/a)	/
	废包装物 S4	/	/	/	0(2.9t/a)	/	0(2.9t/a)	/
危险废物	废机油 S5	/	/	/	0（0.2t/a）	/	0（0.2t/a）	/
	废抹布手套 S6	/	/	/	0（0.01t/a）	/	0（0.01t/a）	/
	废机油桶 S7	/	/	/	0（0.01t/a）	/	0（0.01t/a）	/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